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6]0011008038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FMYAHKG3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2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110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6]0011008038 号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材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材股份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材股份，适用了对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材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中建材股份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材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建材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材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



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材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材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建材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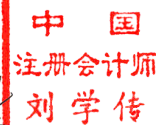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作为建材股份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债券市场存续期的定期信息披露以及银行等金融机构信贷审查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学传



刘学传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旭燕



刘旭燕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八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注释1	27,030,477,563.60	27,342,875,207.29	短期借款	注释23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9,484,537,927.92	12,469,890,522.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1,076,274.60	1,383,874.10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注释3	2,320,871,952.57	2,011,252,858.25		注释24
应收账款	注释4	46,081,099,188.30	46,369,231,337.28	应付票据	注释25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5	10,788,659,498.54	10,206,722,207.58	应付账款	
预付款项	注释6	8,487,803,707.35	7,763,505,562.22	预收款项	
△应收保费				合同负债	注释26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他应收款	注释7	5,592,352,666.38	6,544,548,401.20	△代理承销证券款	
其中：应收股利	注释7	62,658,508.44	63,622,134.96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7
存货	注释8	18,053,972,143.56	16,951,293,974.76	其中：应付工资	注释27
其中：原材料	注释8	6,236,933,928.98	6,290,347,741.71	应付福利费	
库存商品(产成品)	注释8	7,542,994,942.92	6,721,683,560.31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合同资产	注释9	10,091,287,402.84	8,973,258,099.49	应交税费	注释28
△保险合同资产				其中：应交税金	注释28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其他应付款	注释29
持有待售资产		49,753,293.83		其中：应付股利	注释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注释10	2,403,352,666.10	2,566,287,168.1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11	5,000,884,376.14	4,386,364,834.33	△应付分保账款	
流动资产合计		145,386,128,661.73	145,606,614,047.17	持有待售负债	
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30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31
债权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应收款	注释12	2,092,869,872.42	2,510,469,703.82	长期借款	注释32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3	34,493,847,657.02	33,504,805,667.80	应付债券	注释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905,701.45	42,969,355.39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5,732,191.65	533,047,856.58	永续债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14	1,385,286,725.95	1,492,807,077.47	△保险合同负债	
固定资产	注释15	176,023,215,737.56	171,508,175,156.18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注释15	331,166,658,481.85	312,689,071,908.98	租赁负债	注释35
累计折旧	注释15	142,972,963,872.31	131,802,113,668.65	长期应付款	注释3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注释15	12,170,478,871.98	9,378,783,084.1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在建工程	注释16	23,067,703,642.00	31,334,728,108.85	预计负债	注释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收益	
油气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38
使用权资产	注释17	2,308,281,948.31	2,607,438,714.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形资产	注释18	53,901,657,562.01	52,512,837,416.06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开发支出		353,653,582.24	130,189,584.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商誉	注释19	31,810,406,817.76	34,357,750,887.38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20	5,819,960,697.13	5,835,570,838.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21	9,247,601,959.92	8,567,304,806.08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22	3,138,279,929.69	3,426,234,616.38	国家资本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国有法人资本	注释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4,221,414,025.11	348,364,338,788.58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注释39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注释39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49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注释49
				专项储备	注释41
				盈余公积	注释42
				其中：法定公积金	注释42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资产总计		489,607,542,686.84	493,970,952,835.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

先周
印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山魏
印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

霞庄
印琴





合并利润表

企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3,086,288,401.70	186,625,663,002.22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6	407,640,158.76	623,152,668.44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44	183,086,288,401.70	186,625,663,002.22	其中：政府补助	注释46	24,498,322.55	66,587,121.14
△利息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7	1,343,746,960.17	395,398,291.09
△保险服务收入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5,290,488.40	9,615,832,121.23
▲已赚保费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8	2,087,932,341.55	2,079,766,226.2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2,641,853.15	7,536,065,894.94
二、营业总成本		176,294,094,693.11	181,100,085,031.23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44	145,067,129,569.84	149,229,175,790.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66,837,944.35	3,001,164,721.70
△利息支出				*少数股东损益		2,424,196,091.20	4,534,901,173.2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保险服务费用				持续经营净利润		-842,641,853.15	7,536,065,894.94
△分出保费的分摊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522,579.17	-154,233,030.79
△承保财务损失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注释49	-47,013,524.60	-97,474,049.68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49	7,571,116.63	-13,834,311.78
▲退保金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注释49	8,560,870.57	-13,834,311.78
▲赔付支出净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注释49	-989,753.94	
▲保单红利支出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分保费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税金及附加		3,205,903,738.27	3,244,993,945.51	6. 其他			
销售费用		4,141,783,072.59	3,920,224,643.8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49	-54,584,641.23	-83,639,737.90
管理费用		13,677,803,953.69	13,498,424,785.2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49	-19,517,720.72	-1,784,942.81
研发费用		5,724,369,191.70	6,113,256,924.7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财务费用		4,477,105,167.02	5,094,008,941.04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其中：利息费用		4,921,269,159.50	5,236,793,866.22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利息收入		577,246,875.39	578,976,230.59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647,037.57	265,133,125.55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其他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注释49	507,802.94	4,073,915.58
加：其他收益		2,200,834,184.39	2,211,104,302.64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注释49	-35,574,723.45	-85,928,710.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9,044,802.74	1,366,839,520.44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54,221,132.36	1,059,593,571.34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7,931,498.94	-26,816,554.14	11. 其他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490,945.43	-56,758,981.1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6,164,432.32	7,381,832,864.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5	78,718,957.40	9,644,331.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13,851,468.95	2,903,690,672.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38,150,006.39	-395,293,524.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47,687,036.63	4,478,142,192.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16,956,692.04	-510,551,397.28	八、每股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5,712,335.12	1,180,756,540.58	基本每股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81,397,289.81	9,388,077,743.88	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企财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705,616,809.15	176,852,276,863.0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441,448,316.04	25,739,767,723.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39,741,053.09	1,001,665,728.3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26,962,077.43	1,715,583,240.62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0,330,398.09	555,904,794.21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725,552.07	949,670,969.11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30,207,396.72	29,962,592,455.36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69,899,183.01	14,321,195,237.35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35,870,187.42	25,442,430,104.7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31,810,591.69	3,500,404,430.9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361,561.58	528,723,197.1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98,941,523.70	43,792,752,970.2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8,734,126.98	-13,830,160,514.85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59,009,360.11	1,817,766,368.4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40,745,173.50	1,317,394,374.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95,271,309.91	7,657,775,499.3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745,173.50	317,394,37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259,897,479.17	186,327,818,730.8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2,359,712,370.23	104,300,263,195.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713,115,934.53	120,413,409,759.3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88,138,785.37	15,053,029,873.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188,596,329.10	120,670,687,443.6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3,082,543,704.53	105,158,300,039.20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31,744,822.87	11,028,588,931.32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694,691,653.12	3,139,152,954.73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16,813,819.07	18,240,147,074.7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131,102,346.47	134,427,036,045.3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42,506,017.37	-13,756,348,601.6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871,240.96	-56,440,402.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注释52	367,867,651.18	-4,447,043,252.6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294,235,419.49	21,198,175,311.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52	23,482,645,847.22	27,929,689,099.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14,311,730.01	12,410,862,186.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52	23,850,513,498.40	23,482,645,847.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19,997,840.57	9,109,465,20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741,660,924.60	163,131,912,46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释52	22,518,236,554.57	23,195,906,266.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本期金额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8,434,770,662.00		16,056,134,000.00		9,931,501,176.92		-389,714,707.38	722,936,902.69	6,036,333,258.14		78,656,176,999.20	119,448,138,291.57	75,084,408,419.49	194,532,546,711.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434,770,662.00		16,056,134,000.00		9,931,501,176.92		-389,714,707.38	722,936,902.69	6,036,333,258.14		78,656,176,999.20	119,448,138,291.57	75,084,408,419.49	194,532,546,711.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1,749,304.00		-300,690,000.00		-2,553,992,713.19		-47,013,524.60	11,808,739.79			-4,937,215,318.91	-8,668,852,120.91	662,480,873.12	-8,006,371,247.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013,524.60				-3,266,837,944.35	-3,313,851,468.95	2,447,687,036.63	-866,164,432.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1,749,304.00		-300,690,000.00		-2,518,674,713.19						-3,661,114,017.19	818,987,081.84	-2,842,126,935.3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41,749,304.00				-26,277,412.14							-868,026,716.14	762,716,715.19	-105,310,000.9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00,690,000.00									-300,690,000.00		-300,69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6,270,996.54							56,270,996.54	4,560,179.09	60,831,175.63
4.其他					-2,548,668,297.59						-2,548,668,297.59	51,710,187.56	-2,496,958,110.03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1,808,739.79				11,808,739.79	-753,038.41	11,055,701.38
1.提取专项储备								855,036,572.60				855,036,572.60	689,829,566.50	1,544,866,139.10
2.使用专项储备								-843,227,832.81				-843,227,832.81	-690,582,604.91	-1,533,810,437.72
（四）利润分配					-35,318,000.00						-1,670,377,374.56	-1,705,695,374.56	-2,603,443,063.16	-4,309,138,437.72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99,697,374.56	-1,199,697,374.56	-2,603,443,063.16	-3,803,140,437.72
4.其他					-35,318,000.00						-470,680,000.00	-505,998,000.00		-505,998,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56.22	2,856.22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2,856.22	2,856.22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93,021,358.00		15,755,444,000.00		7,377,508,463.73		-436,728,231.98	734,745,642.48	6,036,333,258.14		73,718,961,880.29	110,779,286,170.66	75,746,889,292.61	186,526,175,463.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上期金额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8,434,770,682.00		17,549,866,500.00		12,619,064,189.78		-292,240,657.70	714,756,710.96	6,036,333,258.14		78,124,314,759.10	123,186,865,422.28	70,326,200,357.59	193,513,065,779.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434,770,682.00		17,549,866,500.00		12,619,064,189.78		-292,240,657.70	714,756,710.96	6,036,333,258.14		78,124,314,759.10	123,186,865,422.28	70,326,200,357.59	193,513,065,779.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93,732,500.00		-2,687,563,012.86		-97,474,049.68	8,180,191.73			531,862,240.10	-3,738,727,130.71	4,758,208,061.90	1,019,480,931.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474,049.68				3,001,164,721.70	2,903,690,672.02	4,478,142,192.13	7,381,832,864.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93,732,500.00		-2,679,635,512.86			19,475,629.04				-4,153,892,383.82	3,151,333,948.87	-1,002,558,434.9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17,573,795.08	317,573,795.0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493,732,500.00									-1,493,732,500.00		-1,493,732,5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11,289.42						1,911,289.42			1,911,289.42
4.其他					-2,681,546,802.28			19,475,629.04				-2,662,071,173.24	2,833,760,153.79	171,688,980.55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1,295,437.31				-11,295,437.31	14,022,138.99	2,726,701.68
1.提取专项储备								859,932,004.88				859,932,004.88	630,047,228.81	1,489,979,233.69
2.使用专项储备								-871,227,442.19				-871,227,442.19	-616,025,089.82	-1,487,252,532.01
（四）利润分配					-7,927,500.00						-2,469,302,481.60	-2,477,229,981.60	-2,885,290,218.09	-5,362,520,199.69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31,562,481.60	-1,931,562,481.60	-2,885,290,218.09	-4,816,852,699.69
4.其他					-7,927,500.00						-537,740,000.00	-545,667,500.00		-545,667,5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434,770,682.00		16,056,134,000.00		9,931,501,176.92		-389,714,707.38	722,936,902.69	6,036,333,258.14		78,656,176,999.20	119,448,138,291.57	75,084,408,419.49	194,532,546,711.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企财01表

编制单位：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69,907,588.32	120,596,945.25	短期借款		11,614,656,415.98	2,668,577,625.11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54,280,770.72	2,991,865,091.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834,532.07	893,432.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926,819.54	733,094.06	合同负债			
△应收保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账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应收资金往来管理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其他应收款	注释1	44,906,814,135.47	47,813,159,722.51	△预收保费			
其中：应收股利				应付职工薪酬		24,798,982.09	22,541,103.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中：应付工资			
存货				应付福利费			
其中：原材料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库存商品(产成品)				应交税费		637,525.59	321,331.52
合同资产				其中：应交税金		637,485.32	
△保险合同资产				其他应付款		1,262,242,522.22	1,255,439,602.3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其中：应付股利		39,556.31	39,556.31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7,448,756.74	7,599,620.76	持有待售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47,939,378,070.79	50,933,954,474.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03,905,419.56	15,897,002,684.81
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发放贷款和垫款				流动负债合计		21,907,075,397.51	20,854,222,961.27
债权投资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11,628,300,000.00	14,349,3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18,140,186,733.67	14,824,073,124.10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2	74,056,695,673.57	72,861,979,259.92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保险合同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租赁负债			
固定资产		925,162,583.01	952,786,500.79	长期应付款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513,122,628.26	1,505,402,774.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4,019,000.00	26,335,000.00
累计折旧		587,960,045.25	552,616,273.80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6,217,440.83	9,650,923.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792,505,733.67	29,199,708,124.10
无形资产				负 债 合 计		51,699,581,131.18	50,053,931,085.37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或股本)		7,593,021,358.00	8,434,770,662.00
长期待摊费用				国家资本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国有法人资本		4,194,646,769.00	4,153,730,95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000.00	集体资本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民营资本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988,075,697.41	73,824,636,684.38	外商资本		3,398,374,589.00	4,281,039,712.00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7,593,021,358.00	8,434,770,662.00
				其他权益工具		15,755,444,000.00	16,056,134,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5,755,444,000.00	16,056,134,000.00
				资本公积		11,496,107,460.22	14,018,098,946.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0,245,893.01	-66,219,325.5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2,127,702.48	92,127,702.4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62,706,240.28	5,562,706,240.28
				其中：法定公积金		5,562,706,240.28	5,562,706,240.2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910,839,471.53	30,699,169,550.14
资产总计		122,927,453,768.20	124,758,591,158.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227,872,637.02	74,704,660,073.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2,927,453,768.20	124,758,591,158.73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楷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企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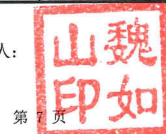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2,269,287.34	75,179,254.5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82,047,295.95	3,596,455,108.27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3	72,269,287.34	75,179,254.57	加：营业外收入			456,587.67
△利息收入				其中：政府补助			
△保险服务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9,476,638.98
▲已赚保费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2,047,295.95	3,567,435,056.9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减：所得税费用			
二、营业总成本		460,861,289.57	290,505,481.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2,047,295.95	3,567,435,056.96
其中：营业成本				持续经营净利润		1,882,047,295.95	3,567,435,056.96
△利息支出				终止经营净利润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026,567.51	2,655,269.96
△保险服务费用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5,000.00	-222,000.00
△分出保费的分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85,000.00	-222,000.00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承保财务损失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退保金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赔付支出净额				6. 其他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511,567.51	2,877,269.96
▲保单红利支出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511,567.51	2,877,269.96
▲分保费用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税金及附加		16,724,130.68	16,014,654.79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销售费用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管理费用		216,769,104.87	212,394,618.68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研发费用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财务费用		227,368,054.02	62,096,207.80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其中：利息费用		1,182,923,363.50	1,216,096,413.61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利息收入		964,217,133.57	1,180,851,029.03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4,220,776.81	15,189,420.49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其他				11. 其他			
加：其他收益		752,726.29	986,303.5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58,020,728.44	3,570,090,326.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94,204,286.66	3,440,304,432.18	八、每股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4,236,954.45	1,034,035,479.88	基本每股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203,829.24	370,553,040.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885.53	-55,565.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75.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7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916,307.96	78,938,217.3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38,083,799.81	1,779,862,859.4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回的现金净额			7,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80,491.81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1,464,291.62	1,779,869,860.43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71,400.62	6,537,780.15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0,000,000.00	3,732,538,105.8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4,671,400.62	3,739,075,886.04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792,891.00	-1,959,206,025.61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7,889.87	1,045,481.7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2,185,446.72	11,247,997,639.72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7,841,000,000.00	25,159,0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8,899,644.55	11,327,981,338.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41,000,000.00	26,159,000,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925,000,000.00	26,684,8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30,417,689.10	3,706,797,917.81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65,891,708.39	38,459,345.64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421,309,397.49	30,430,057,263.45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0,309,397.49	-4,271,057,263.45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注释4	-50,717,019.58	-319,141,046.3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4	120,571,114.05	439,712,160.4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4	69,854,094.47	120,571,114.0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962,998.31	118,213,562.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329,539.60	20,585,325.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4,807,619.73	5,278,060,20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6,100,157.64	5,416,859,09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释4	2,372,799,486.91	5,911,122,242.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本 期 金 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8,434,770,662.00		16,056,134,000.00		14,018,098,946.44		-66,219,325.50		5,562,706,240.28		30,699,169,550.14	74,704,660,073.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434,770,662.00		16,056,134,000.00		14,018,098,946.44		-66,219,325.50		5,562,706,240.28		30,699,169,550.14	74,704,660,073.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1,749,304.00		-300,690,000.00		-2,521,991,486.22		-24,026,567.51				211,669,921.39	-3,476,787,436.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026,567.51				1,882,047,295.95	1,858,020,728.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1,749,304.00		-300,690,000.00		-2,486,673,486.22							-3,629,112,790.2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41,749,304.00											-841,749,304.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00,690,000.00									-300,69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486,673,486.22							-2,486,673,486.2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35,318,000.00						-1,670,377,374.56	-1,705,695,374.56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99,697,374.56	-1,199,697,374.56
4.其他					-35,318,000.00						-470,680,000.00	-505,998,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93,021,358.00		15,755,444,000.00		11,496,107,460.22		-90,245,893.01		5,562,706,240.28		30,910,839,471.53	71,227,872,637.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8,434,770,662.00		17,549,866,500.00		14,090,667,929.83		-68,874,595.46		5,562,706,240.28		29,600,076,974.78	75,169,213,711.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434,770,662.00		17,549,866,500.00		14,090,667,929.83		-68,874,595.46		5,562,706,240.28		29,600,076,974.78	75,169,213,711.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93,732,500.00		-72,568,983.39		2,655,269.96				1,099,092,575.36	-464,553,638.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55,269.96				3,567,435,056.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93,732,500.00		-64,641,483.39							-1,558,373,983.3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493,732,500.00									-1,493,732,5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4,641,483.39							-64,641,483.39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7,927,500.00						-2,468,342,481.60	-2,476,269,981.60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31,562,481.60	-1,931,562,481.60
4.其他					-7,927,500.00						-536,780,000.00	-544,707,5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434,770,662.00		16,056,134,000.00		14,018,098,946.44		-66,219,325.50		5,562,706,240.28		30,699,169,550.14	74,704,660,073.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系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重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批复》（国资改革[2004]1047 号）、《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206 号）及《关于设立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资改革[2005]282 号）等文件，由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集团”）为主发起人，联合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集团”）、中建材集团进出口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材进出口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和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以下简称“中建材研究总院”），以中国建筑材料及设备进出口公司为主体整体改制设立而成。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 XYZH/A505051-1 号验资报告对出资进行了验证。本公司于 2005 年 3 月 28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100000100034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的股本为人民币 138,776.00 万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国合字[2006]2 号）以及本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5 日完成了 68,394.00 万股 H 股股票的发行工作，同时完成了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发由现有国有内资股兑换而成的 6,839.40 万股 H 股股票工作。该次发行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港币 2.75 元。发行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207,170.00 万元。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中喜验字(2006)第 01024 号验资报告对新增股本予以验证。本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11 日取得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国合字[2007]25 号）以及本公司 2007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本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9 日完成了 13,678.80 万股 H 股股票的发行工作，同时完成了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发由现有国有内资股兑换而成的 1,296.1187 万股 H 股股票工作。该次发行的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港币 17.80 元。发行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220,848.80 万元。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中喜验字(2008)第 01009 号验资报告对新增股本予以验证。本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18 日取得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公司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055 号）、本公司 2008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8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以及 2008 年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13 日完成了 27,272.7273 万股 H 股股票的发行工作，同时完成了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发由现有国有内资股兑换而成的 2,582.7759 万股 H 股股票工作。该次发行的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港币 7.85 元。发行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248,121.50 万元。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中喜验字(2009)第 01009 号验资报告对新增股本予以验证。本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13 日取得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公司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071 号）以及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 2009 年股东周年大会决议，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1 日完成了 21,829.7858 万股 H 股股票的发行工作，同时完成了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发由现有国有内资股兑换而成的 2,064.9871 万股 H 股股票工作。该次发行的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港币 16.00 元。发行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269,951.3131 万元。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中喜验字(2010)第 01070 号验资报告对新增股本予以验证。本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17 日取得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3 日召开股东周年大会、H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 2010 年度派发股息和发行红股方案。根据该决议，本公司派发 2010 年度股息，每股人民币 0.186 元（含税），合计人民币 50,210.94 万元。同时，本公司向于股权登记日名列本公司股东名册的股东，按股权登记日每持有 10 股现有股份获发 10 股红股的标准发行红股。公司完成上述股息派发和红股发行工作后，股本变更为 539,902.6262 万元。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中喜验字(2011)第 01041 号验资报告对新增股本予以验证。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取得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中国建材集团于 2015 年 8 月通过沪港通增持本公司 H 股 853.6 万股占总股本的 0.16%。

2016 年 11 月 14 日，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中国建材集团分别与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诚通”）和国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投资”）签署《部分国有股份无偿转让协议》，约定中国建材集团分别向北京诚通和国新投资无偿转让 80,985,394 股内资股，分别占总股本 1.50%。前述股份分别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和 2017 年 2 月 23 日交割完成。

2017 年 9 月 8 日，本公司与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股份”）订立合并协议，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方案的议案》。2017 年 12 月 6 日，本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2017 年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分别



审议通过了本次合并的相关议案，批准本次合并。经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7]1203 号）原则同意，并经证监会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82 号）核准，本公司发行 2,046,218,502 股非上市股、989,525,898 股 H 股用于换股吸收合并中材股份。2018 年 5 月 2 日，H 股换股及非上市股换股完成，本公司股份总数增至 8,434,770,662 股。中材股份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将由本公司承接与承继。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天职业字[2018]14135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新增股本予以验证。中材股份注销登记及工商登记变更等手续已完成。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取得新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 8,434,770,662.00 元，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曹江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100003495Y。

中国建材集团与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向中国建材集团转让本公司 4,900.0000 万股内资股。双方于 2010 年 12 月 15 日再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向中国建材集团转让 1,280.0137 万股本公司内资股。由于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派发红股的议案，双方于 2012 年 8 月 31 日就上述两次股权转让协议签订了补充协议，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同意将转让给中国建材集团的 6,180.0137 万股内资股调整为 12,360.0274 万股内资股。2020 年 8 月 7 日，中国建材集团与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完成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向证监会申请将本公司部分内资股及非上市外资股（统称非上市股份）转为 H 股，并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获得证监会正式批准，获准将不超过本公司 6,8944.8706 万股非上市股份转换为 H 股并可于香港联交所上市流通。香港联交所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对上述非上市股份授出上市批准。2021 年 8 月 9 日，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北京诚通、国新投资、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山建材集团”）、富春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国际”）、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金隅”）及淄博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高新”）合计持有的 68,944.8706 万股非上市股份完成 H 股的转换，该等股份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中建材进出口公司与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材联合投资”）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中建材进出口公司同意将本公司 2.70%股权转让给中建材联合投资，双方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法定代表人由曹江林变更为周育先，并取得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中建材联合投资于 2022 年 6 月 8 日至 10 日通过深港通增持中国建材股份合计



42,180,000 股,于 7 月 14 日至 7 月 22 日通过深港通增持中国建材股份合计 41,456,000 股,于 9 月 5 日至 9 月 23 日通过深港通增持中国建材股份合计 23,964,000 股,前三次合计增持 107,600,000 股;于 11 月 22 日至 12 月 19 日增持 16,884,000 股,合计四次增持 124,484,000 股。于 12 月 30 日中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已完成和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份过户,中建材联合投资持有本公司 227,719,530 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建材联合投资持股 4.18%。

中建材联合投资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14 日增持 8,700,000 股,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至 5 月 15 日增持 35,444,000 股,增持后占总股本 4.70%。

2024 年 5 月 14 日,泰安市泰山投资有限公司将其全部持有的 263,318,181 股转给泰安市财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转让后泰安市财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12%。

2025 年 2 月 19 日,本公司召开股东特别大会、H 股类别股东会及内资股类别股东会,批准以现金按每股 H 股 4.03 港元的价格,回购并注销公司最多 841,749,304 股 H 股,以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2025 年 3 月 12 日,已完成回购并注销回购的 841,749,304 股 H 股,已发行股份总数由 8,434,770,662 股减至 7,593,021,358 股。

2025 年 12 月,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与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向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本公司 127,025.4437 万股内资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构成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637,128,008.00	8.39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485,566,956.00	19.56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270,254,437.00	16.73
泰安市财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63,318,181.00	3.47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396,347,530.00	5.22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173,050.00	0.02
中国中材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6,800,000.00	0.09
其他公众股股东	3,532,433,196.00	46.52
<u>合计</u>	<u>7,593,021,358.00</u>	<u>100.00</u>

(二) 经营范围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新型建筑材料及制品、新型房屋、水泥及制品、玻璃纤维及制品、复合材料及制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建筑材料的仓储、配送和分销;水泥、玻璃生产线的技术研发、工程设计与工程总承包;新型建筑材料的工程设计与工程总承包;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四）企业合并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1）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2）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3）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4）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



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



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之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实际利率法是指



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



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



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



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套期工具

本公司按照套期关系，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1. 对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2）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

（3）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1）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2）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本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2. 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1）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本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3）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对被套期项目账



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则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3. 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1）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2）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2）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2）对于不属于前一条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本公司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 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对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则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 (1)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 (2)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 (3)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 (4)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在适用套期关系再平衡的情况下，企业应当首先考虑套期关系再平衡，然后评估套期关系是否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终止套期会计可能会影响套期关系的整体或其中一部分，在仅影响其中一部分时，剩余未受影响的部分仍适用套期会计。

6. 信用风险敞口的公允价值选择

当使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信用衍生工具管理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信用风险敞口时，可以在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初始确认时、后续计量中或尚未确认时，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并同时作出书面记录，但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敞口的主体（如借款人或贷款承诺持有人）与信用衍生工具涉及的主体相一致；
- (2) 金融工具的偿付级次与根据信用衍生工具条款须交付的工具的偿付级次相一致。

（十一）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应收款项

1.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本公司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 金融工具减值。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本公司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 金融工具减值。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企业合并。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



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



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



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权证有效期	无	—
房屋建筑物	40	5.00	2.38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	2.38
机器设备	10-18	5	5.28-9.50



项目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10	5	9.50
办公及电子设备	3-10	5	9.50-31.67
其他	3-8	5	11.88-31.67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八）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九）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



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一）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商标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软件、数据资源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包括：

项 目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权证有效期
采矿权	经济使用寿命
商标使用权	10 年
专利技术	10 年
非专利技术	10 年
软件	5 年
其他	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三)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四)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



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中国建材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



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七）应付债券

1. 一般公司债券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其他类别的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并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溢价或折价是对应付债券存续期间内的利息费用调整，在债券存续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

2. 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包含的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将负债成份确认为应付债券，将权益成份确认为资本公积。在进行分拆时，先对负债成份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确定负债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再按发行价格总额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二十八）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三十）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销售商品

水泥、熟料及骨料等产品以客户提货或签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商品混凝土产品以交付客户并经客户确认，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玻璃纤维产品：国内销售以将货物交付客户，并取得客户签字确认的回单后确认收入、国外销售以货物运至港口并安排报关事宜，取得海关出具的出口报关单后确认收入；风电叶片产品经客户验收确认且已将产品移交给客户或与客户签署产品代保管协议时确认收入；隔膜产品及 CNG 气瓶业务：VIM 模式以产品送至客户，取得客户对账结算单后确认收入、非 VIM 模式以客户收到货物后确认收入；定制化的先进复合材料及部件以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后确认收入。

（2）提供工程服务

1) 工程技术服务

本公司提供工程技术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



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高端装备制造

本公司装备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3) 生产运营服务

本公司生产运营服务主要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合同价款主要以产量或服务人员数量为基础结算，客户定期（月或季）对产量或服务人员数量进行确认，公司根据产量或服务人员数量确认生产运营服务收入。

（三十一）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



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二）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



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一般情况下，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当期所得税资产与负债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中，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另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一般不予以抵销，除非所涉及的企业具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

（三十四）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



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和（二十五）。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三十五)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3.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与持续经营损益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集团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列报。

（三十六）公允价值计量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或根据《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

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 执行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5 年 6 月 27 日起执行《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执行该通知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报告期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主要流转税税种及税率

税目	本期适用税（费）率	计税依据
增值税	1、3%、5%、6%、7%、7.5%、8%、9%、10%、11%、12%、13%、16%、17%、18%、19%、23%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消费税	免征、4%	应纳税销售额（量）产品销售收入
城建税	1%、3%、5%、7%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1%、3%、5%、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3%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税目	本期适用税（费）率	计税依据
房产税	余值的 1.2%或租金的 12%	房产余值或租金收入
资源税	从价计征的，按照矿产品销售额乘以相应适用税率；从量计征的，按照矿产品销售数量乘以相应适用税率。	矿产品销售额或销售数量
土地使用税	每平方米人民币 0.6 元至人民币 30 元	按实际占用应税土地面积
环境保护税	大气污染物税额标准为每污染当量人民币 1.20 元至人民币 8.40 元；水污染物税额标准为每污染当量人民币 1.40 元至人民币 8.40 元。	应税污染当量

注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 号）的规定，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之子公司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山股份”）、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建材”）和北方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水泥”）部分成员企业销售自产的商品混凝土的增值税征收率由原 6%调整为 3%。

注 2：本公司海外公司税项根据境外国家和地区的税收法规计算确定。

（二）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本期适用税率	备注
本公司及除下述列示外的所属境内子公司	25%	
税收优惠子公司	15%、7.5%、三免三减半、两免三减半、两免四减半	（三）主要税种优惠及批文
免税子公司	免税	（三）主要税种优惠及批文
小型微利子公司	20%	（三）主要税种优惠及批文
境外子公司	适用当地税率	

（三）主要税种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经主管税务机关核准备案，本公司部分子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3 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国家税务总局新疆和田地区洛浦税务局备案，本公司部分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

（3）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所在地工信部门及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同意，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



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部分子公司 2025 年享受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的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金融机构统借统还业务征收营业税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0〕7 号）和《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部分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并报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备案，将所借资金分拨给下属单位，按不高于支付给金融机构的借款利率水平或者支付的债券票面利率水平，向企业集团或者集团内下属单位收取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部分相关优惠企业本期按实际安置残疾人的人数，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21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4 号》规定的制造业等行业按月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本期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 号），本公司部分子公司对符合条件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将项目中的增值税应税货物转让给用能企业的，暂免征收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文）以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0 年第 23 号公告《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00%以上的企业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上述文件，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本期减按 15%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国家对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管理办法》第九条，通过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其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经主管税务机关核准备案，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本期享受该优惠政策。

(3)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37 号）企业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单位价值超过 500 万元的，仍按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6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本期享受新购设备、器具一次性抵扣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07 号文)的相关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本期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2 年度本公司部分子公司相关优惠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的,该专用设备的投资额的 10%可以从企业当年的应纳税额中抵免;当年不足抵免的,可以在以后 5 个纳税年度结转抵免。

(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期公司部分安置残疾人员的相关优惠企业,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收入减按 9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本期享受该优惠政策。

(9) 根据粤财法[2017]11 号文件《关于继续执行少数民族自治地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复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同意清远市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连南瑶族自治县、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免征本地区企业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部分(含省级和市县级),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执行。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本期享受该优惠政策。

(1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二十六条第二款,本公司对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予以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

(1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



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 号），本公司部分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法有关规定，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12）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科技”）所属子公司中材膜材料越南有限公司自正式投产之日起六年内，享受“两免四减半”的税收优惠。2025 年为第 4 年，属于减半优惠期。

（1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公司部分子公司被认定为从事国家规定的符合条件的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技术改造等环境保护、节能节水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消费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电池涂料征收消费税的通知》（财税〔2015〕16 号）相关规定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 年第 95 号），对施工状态下挥发性有机物(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 VOC)含量低于 420 克/升(含)的涂料免征消费税。本公司部分子公司生产销售的涂料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 2025 年享受免征消费税的优惠政策。

4. 土地使用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0 号）规定，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本期享受该优惠政策。

（2）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山东省科学技术厅联合发布《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有关问题的通知》（鲁财税〔2019〕5 号）及《山东省财政厅关于 2021 年下半年行政规范性文件延期的公告》（鲁财法〔2021〕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所属相关优惠企业 2025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按现行标准的 50%执行优惠政策。

（3）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相关规定，本公司部分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2025 年享受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半征收政策。

（4）根据《关于明确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税



发[2021]8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部分子公司 2025 年城镇土地使用税享受按规定税额标准的 40%征收优惠政策。

(5)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暂免征收中小微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通知》(藏政发[2013]97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部分子公司 2025 年享受城镇土地使用税免征政策。

5. 房产税

(1)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相关规定,本公司部分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2025 年享受房产税减半征收政策。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完善住房租赁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24 号)规定,2021 年 10 月 1 日起,对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以及其他组织向个人、专业化规模化住房租赁企业出租住房的,减按 4%的税率征收房产税。公司个别子公司因符合相关规定,减按 4%的税率征收房产税。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本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 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的 表决权 (%)	投资额 (万元)	取得 方式
1	中国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2	3	香港	香港	建筑材料、贸易、工程、投资管理	291,562.60	100.00	100.00	291,562.60	1
2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1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水泥及水泥制品生产制造	711,049.17	81.14	81.14	3,595,005.91	2
3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水泥及水泥制品生产制造	400,000.00	73.73	73.73	336,265.00	1
4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1	银川市	银川市	水泥及水泥制品生产制造	47,818.10	49.03	49.03	233,663.78	2
5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2	1	永登县	永登县	水泥及水泥制品生产制造	35,267.86	51.00	51.00	33,276.95	2
6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	1	南京市	南京市	建设及工程服务	262,181.95	41.28	41.28	132,129.40	2
7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轻质建筑材料的制造销售	170,223.60	37.54	37.54	121,194.37	1
8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1	南京市	南京市	高科技材料业务	167,812.36	60.24	60.24	520,751.48	2
9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复合材料制品的研究开发和销售	35,000.00	100.00	100.00	56,626.40	1
10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2	1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贸易、租赁业	300,000.00	100.00	100.00	333,163.07	1
11	中国建材石墨新材料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高科技材料业务	1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	1

注 1：企业类型：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 境内金融子企业，3. 境外子企业，4. 事业单位，5. 基建单位。

注 2：取得方式：1. 投资设立，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 其他。



(二)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实收资本 (万元)	投资额 (万元)	级次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37.54	37.54	170,223.60	121,194.37	2	实际控制
2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1.28	41.28	262,181.95	132,129.40	2	实际控制
3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03	49.03	47,818.10	233,663.78	2	实际控制

(三)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无。

(四)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 少数股东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8.86	-1,628,709,022.91	509,153,133.07	-5,495,632,604.16
2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26.27	-303,734,423.11		23,395,860,715.16
3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97	90,993,383.82	74,117,491.58	4,489,573,707.05
4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49.00	24,595,203.77		9,719,482,368.35
5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8.72	1,900,218,880.92	794,642,327.59	17,553,390,301.21
6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62.46	1,907,601,950.18	989,249,561.66	11,899,129,031.70
7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76	993,924,637.11	325,475,133.03	2,728,894,394.73

2. 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天山股份	北方水泥	宁夏建材	祁连山控股	中材国际	北新建材	中材科技
流动资产	52,634,979,246.20	2,442,146,674.56	4,843,730,041.99	209,158,360.59	46,913,071,126.84	12,397,274,295.26	23,969,665,137.64
非流动资产	223,355,353,016.69	13,778,761,855.80	4,948,843,068.60	1,087,947,915.38	15,124,541,035.92	23,690,799,648.28	41,621,312,858.77
资产合计	275,990,332,262.89	16,220,908,530.36	9,792,573,110.59	1,297,106,275.97	62,037,612,162.76	36,088,073,943.54	65,590,977,996.41
流动负债	110,209,637,407.27	24,795,753,500.56	1,838,711,619.21	3,943,093.66	34,463,858,558.08	6,855,407,564.97	25,885,776,207.24
非流动负债	74,221,310,519.88	1,185,701,384.85	233,225,826.17	-36,945.74	2,907,715,475.07	939,042,624.15	11,363,963,573.59
负债合计	184,430,947,927.15	25,981,454,885.41	2,071,937,445.38	3,906,147.92	37,371,574,033.15	7,794,450,189.12	37,249,739,780.83
营业收入	74,495,749,096.86	3,401,746,097.28	5,173,318,804.18	2,758,287.55	49,598,694,416.38	25,280,261,918.22	30,195,487,692.29
净利润	-7,614,804,274.16	-1,104,408,304.66	180,282,766.46	50,194,293.41	3,081,822,539.36	2,998,657,111.67	2,088,953,367.34
综合收益总额	-7,616,263,401.87	-1,104,408,304.66	180,019,266.46	49,691,488.79	3,098,934,900.42	3,020,842,596.28	2,090,941,802.2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2,264,143,675.92	297,343,006.58	993,158,286.35	-608,647.57	1,783,230,651.06	4,203,945,682.37	5,401,826,740.24

续上表：

项目	上期数						
	天山股份	北方水泥	宁夏建材	祁连山控股	中材国际	北新建材	中材科技
流动资产	59,253,000,332.65	2,828,545,424.25	5,324,114,352.64	187,447,289.12	43,662,330,568.48	12,218,125,205.69	19,880,209,301.66
非流动资产	228,821,221,016.76	14,640,935,998.18	5,294,849,454.10	1,059,955,648.20	15,083,526,514.41	22,921,356,776.89	39,984,487,790.51
资产合计	288,074,221,349.41	17,469,481,422.43	10,618,963,806.74	1,247,402,937.32	58,745,857,082.89	35,139,481,982.58	59,864,697,092.17
流动负债	111,730,492,024.90	23,218,678,367.45	2,611,711,541.01	3,064,962.02	33,268,237,975.58	7,765,849,084.64	20,490,872,967.62
非流动负债	76,874,677,293.67	2,878,716,978.74	352,147,281.64	423,339.44	2,732,327,738.46	653,872,844.75	12,636,787,452.69



项目	上期数						
	天山股份	北方水泥	宁夏建材	祁连山控股	中材国际	北新建材	中材科技
负债合计	188,605,169,318.57	26,097,395,346.19	2,963,858,822.65	3,488,301.46	36,000,565,714.04	8,419,721,929.39	33,127,660,420.31
营业收入	86,995,138,609.62	4,082,827,764.32	8,653,460,677.96	2,522,416.25	46,127,315,928.42	25,821,124,419.48	23,983,849,999.77
净利润	-650,580,298.52	-523,072,253.04	231,355,237.62	66,997,745.28	3,223,156,216.86	3,726,000,753.63	1,124,312,496.15
综合收益总额	-645,846,306.41	-523,072,253.04	231,351,837.62	66,678,930.16	3,145,818,316.92	3,733,057,888.44	1,104,202,168.7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2,460,374,795.13	813,586,133.03	634,563,347.35	3,512,633.10	2,290,170,169.33	5,134,465,515.62	3,600,096,105.09

（五）子公司与母公司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处理方法

无。

（六）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凌源北方钙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辽宁省朝阳市	5,000 万元	骨料制造	60.00	60.00	清算注销
2	北科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5,000 万元	供应链管理	51.00	51.00	清算注销
3	江门市诺可家居有限公司	广东省江门市	100 万元	零售业	100.00	100.00	清算注销
4	中复连众（安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省安阳市	5,000 万元	复合材料	100.00	100.00	清算注销
5	中复连众（沈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5,000 万元	复合材料	100.00	100.00	被吸收合并
6	南方石墨（郴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2,000 万元	石墨及石墨制品	100.00	100.00	被吸收合并
7	旬阳县永泰祥矿业有限公司	陕西省安康市	1,000 万元	非金属矿物制品	55.00	55.00	破产清算
8	中复（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18,000 万元	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	75.00	75.00	破产清算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本期不再纳入 合并范围的原因
9	湖南浏阳南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	4,800 万元	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被吸收合并
10	湖南湘乡南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	1,000 万元	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被吸收合并
11	湖南安化南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	4,000 万元	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被吸收合并
12	广德独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安徽省	2,500 万元	水泥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被吸收合并
13	慈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500 万元	水泥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出售转让
14	南方水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浙江省	5,000 万元	资产经营管理	100.00	100.00	被吸收合并
15	伊犁天山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650 万元	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	88.70	88.70	被吸收合并
16	吉安市吉州天阳混凝土有限公司	江西省	1,000 万元	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	65.00	65.00	被吸收合并
17	韶关市粤北工业开发区建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广东省	3,480 万元	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	51.00	51.00	被吸收合并
18	易县中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10,000 万元	非金属矿物制品	100.00	100.00	破产清算
19	涿水中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10,000 万元	建材批发	100.00	100.00	清算注销
20	杭州临平三狮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63,000 万元	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	51.00	51.00	清算注销
21	保定中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50,000 万元	建材批发	100.00	100.00	破产清算
22	四川康巴水泥有限公司	四川省	1,316.35 万元	水泥制品生产制造	100.00	100.00	破产清算
23	安县银河矿产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399 万元	石灰石开采、销售	100.00	100.00	破产清算
24	中材矿山（萧县）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200 万元	其他土木工程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清算注销
25	重庆中材参天建材有限公司	重庆市	6,800 万元	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	51.00	51.00	被吸收合并
26	中建材凯慧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	5,000 万元	工程承包	100.00	100.00	被吸收合并
27	HUSAHOLDINGInc.	加拿大	689 元	矿山设备	59.09	59.09	清算注销

注：持股比例、表决权比例均按照本公司所属各企业对该等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之和填列。



其中：出售转让的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上期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权益总额
1	慈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4,885,574.57	20,853,120.03	4,032,454.54

续上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处置日			年初至处置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权益总额	收入总额	成本费用	净利润
1	慈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3,901,441.80	19,876,603.41	4,024,838.39	303,583.60	506,877.61	-7,616.15

（七）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期末所有者权益	本期净利润	取得方式 (注 1)
1	杭州台霓新材料有限公司	25,883,826.07	299,890.71	3
2	宁波三狮新材料有限公司	18,443,129.28	-6,556,870.72	1
3	宁波奉化三狮新材料有限公司			1
4	余姚三狮新材料有限公司			1
5	无锡锡山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31,073,150.57	1,073,150.57	1
6	中材水泥（中东）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90,562,561.40	79,328,997.22	1
7	Société Les Ciments de Jbel Ous	688,450,538.24	110,697,677.80	3
8	中材水泥（中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7,937,218.72	-104,871.54	1
9	QazCement Industries LLP	393,766,009.45		3
10	乌鲁木齐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
11	绵竹澳瑞锂业有限公司	3,000,032.72	32.72	1
12	和龙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27,412,459.05	-4,150,161.59	4
13	泰山石膏（湖南）有限公司	30,005,852.33	5,852.33	1
14	安徽皇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94,052,774.01	316,804.53	3
15	浙江大桥油漆有限公司	195,282,564.87	25,196,009.28	3
16	中国建材国际科特迪瓦公司	4,001,238.57	534,391.06	1
17	中国建材国际沙特阿拉伯公司	18,734,456.69	55,063.07	1
18	内蒙古恒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33,156,160.39	72,963,106.18	3
19	河北恒科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99,121,962.53	58,470,914.12	3
20	深圳市恒科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371,402.87	198,304.31	3
21	中材科技（汕头）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40,000,127.48	127.48	1



序号	企业名称	期末所有者权益	本期净利润	取得方式 (注 1)
22	中材科技（中亚）风电叶片外资有限公司			1
23	北玻院（滕州）聚合物有限公司	106,279,675.64	6,182,940.66	1
24	中材科技（山东）复合型材有限公司			4
25	中材科技（匈牙利）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1
26	中材国际刚果（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79,180.78	-2,303,014.78	1
27	中材国际（津巴布韦）工程有限公司	23,344.43	23,344.43	1
28	中材国际（苏哈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413,678.13	102,618.13	1
29	中材国际东非公司	-2,292,941.92	-2,292,941.92	1
30	中材国际建筑材料及工程公司	-5,658,393.61	-6,972,454.01	1
31	中材国际印尼工程公司	-4,907,067.48	-9,647,250.48	1
32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尼日利亚子公司	-8,511,397.25	-8,511,397.25	1
33	中材国际尼日利亚宁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
34	中材国际尼日尔有限公司	-10,728,344.63	-10,728,344.63	1
35	中材国际印度尼西亚工程有限公司	-835,338.81	-835,338.81	1
36	中建材凯慧（安卡拉）工程有限公司	3,393,574.47	1,961,994.47	1
37	中国中材海外巴西工程有限公司	3,635,250.57	163,671.16	1
38	中材建设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25,634,427.07	634,427.07	1
39	中材阿根廷工程有限公司	10,650,917.35	10,650,917.35	1
40	中材海外安哥拉工程有限公司	3,014,614.16	3,014,614.16	1
41	SINOMA 南非 Rk 项目公司	699,877.35	699,877.35	1
42	SINOMA 乌兹别克斯坦纳沃伊绿能低碳项目公司	64,099.53	64,099.53	1
43	中国中材海外沙特阿拉伯有限责任公司	7,647,542.68	7,464,302.68	1
44	邯郸中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缅甸子公司	4,970,114.34	4,970,114.34	1
45	邯郸中材柬埔寨子公司	5,818,047.20	5,818,047.20	1
46	中材老挝子公司		1,838,668.69	1
47	邯郸中材巴基斯坦子公司	130,817.13	130,817.13	1
48	邯郸中材乌兹别克斯坦有限公司	738,130.45	738,130.45	1
49	邯郸中材（尼泊尔）有限公司	76,328.09	76,328.09	1
50	泰国工业公司			1
51	新基础材料工程有限公司	1,099,521.57	1,099,521.57	1
52	SINOMA（北京凯盛）阿塞拜疆项目公司	419,581.57	210,121.07	1
53	苏州中材越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797,907.47	165,407.47	1



序号	企业名称	期末所有者权益	本期净利润	取得方式 (注 1)
54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科特迪瓦子公司			1
55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纳米比亚子公司			1
56	中材欧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57	中建材哈萨克斯坦工程有限公司			1
58	SINOMA-TCMRI 刚果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98,670.19	2,098,670.19	1
59	中材国际（梁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899,678.50	899,678.50	1
60	中材墨西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745,038.21	1,673,560.26	1
61	中材国际蒙古矿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119,493.78	402,583.78	1
62	成都建材院塔什干有限公司	7,844,089.32	536,055.55	1
63	成都建材院埃及工程有限公司	-32,450,965.43	10,100,598.42	1
64	成都建筑材料工业设计阿联酋子公司	38,489,506.72	-202.08	1
65	中材建设菲律宾有限公司	37,068,232.79	37,068,232.79	1
66	中材建设非洲分公司	3,054,893.39	3,054,893.39	1
67	中材建设（肯尼亚）有限公司	-1,130,865.37	-1,130,865.37	1
68	中材建设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1,355,941.25	-1,355,941.25	1
69	中材建设比利时有限公司	36,040,710.49	32,170,610.49	1
70	中材建设捷克有限公司	39,416,953.50	35,658,553.50	1
71	SINOMA 科特迪瓦 CIMCI 有限责任公司	646,875.96	570,767.01	1
72	SINOMA 葡萄牙 Maceira 项目公司	6,266,399.57	2,097,349.57	1
73	中材建设尼日利亚有限公司	140,239,781.33	139,896,235.87	1
74	中材建设俄罗斯有限公司	21,617,488.39	20,717,868.03	1
75	中材建设法国有限公司	96,730,257.89	92,781,507.89	1
76	中材建设喀麦隆有限公司	3,073,482.85	2,965,643.46	1
77	中材建设哥伦比亚有限公司	-2,401,591.86	-2,731,637.06	1
78	中材建设塞内加尔有限公司	14,669,210.46	14,656,427.86	1
79	中材建设拉美有限公司	3,638,392.35	3,519,463.14	1
80	SINOMA 希腊项目公司			1
81	中材环保（新疆）有限公司			1
82	中材国际沙特装备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1
83	邯郸中材（泰国）子公司	19,066,051.22	19,066,051.22	1

注 1：1. 投资设立；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 其他

注 2：Société Les Ciments de Jbel Ous 包含子公司 Granulats Jbel Oust。



（八）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无。

（九）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序号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账面净资产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交易对价
				金额	确定方法	
1	杭州台霓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31 日	16,391,519.51	23,623,722.19	注 1	23,623,722.19
2	Société Les Ciments de Jbel Ous	2025 年 3 月 25 日	490,343,200.55	696,325,874.79	注 1	1,013,497,736.30
3	Qaz Cement Industries LLP	2025 年 11 月 18 日	381,880,731.48	382,916,275.21	注 1	268,041,392.64
4	安徽皇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1 日	71,767,953.47	93,735,969.48	注 1	96,000,000.00
5	浙江大桥油漆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28 日	212,300,341.49	390,346,679.05	注 1	207,407,238.01
6	内蒙古恒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	1,054,366,152.77	1,063,791,732.01	注 1	779,203,392.00
7	河北恒科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	400,651,048.41	464,674,727.33	注 1	550,025,965.20

续上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商誉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金额	确定方法		
1	杭州台霓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 2	483,333.33	299,890.71
2	Société Les Ciments de Jbel Ous	317,171,861.51	注 2	546,522,999.38	110,697,677.80
3	Qaz Cement Industries LLP		注 2		
4	安徽皇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264,030.52	注 2	14,588,407.54	316,804.53



序号	公司名称	商誉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金额	确定方法		
5	浙江大桥油漆有限公司	6,703,076.36	注 2	288,424,752.14	25,196,009.28
6	内蒙古恒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88,025,522.86	注 2	404,683,830.33	70,332,070.84
7	河北恒科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85,351,237.87	注 2	631,967,282.08	58,470,914.12

注 1：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确认是以合并日的评估值为依据。

注 2：商誉确认方法为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合并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确认为合并当期的损益。

注 3：Société Les Ciments de Jbel Ous 包含子公司 Granulats Jbel Oust；内蒙古恒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包含子公司深圳市恒科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十）本年发生的反向购买

无。

（十一）本年发生的吸收合并

无。

（十二）子企业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的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十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无。

（十四）母公司在二级子企业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期末母公司持股比例（%）	年初母公司持股比例（%）	变动原因
1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1.28	40.97	限制性股票激励



序号	企业名称	期末母公司持股比例（%）	年初母公司持股比例（%）	变动原因
2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37.54	37.83	限制性股票激励

（十五）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无。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说明：期初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4 年度，本期指 2025 年度。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0,031,994.41	121,457,689.55
银行存款	23,668,674,720.72	23,344,694,297.66
其他货币资金	3,231,770,848.47	3,876,723,220.08
<u>合计</u>	<u>27,030,477,563.60</u>	<u>27,342,875,207.29</u>
其中：存放境外的款项总额	4,015,001,467.18	2,925,052,355.46
存放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13,241,986,391.06	15,057,422,272.18

注释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484,537,927.92	12,489,890,522.49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5,204,587,462.66	5,504,747,428.47
基金	2,131.82	2,214.84
银行理财产品	4,279,948,333.44	6,985,076,747.04
外汇远期合约		64,132.14
<u>合计</u>	<u>9,484,537,927.92</u>	<u>12,489,890,522.49</u>

注 1：公司期末无受限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 2：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注释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29,062,827.75	331,668,123.17
商业承兑汇票	1,837,389,350.53	1,719,074,435.11
<u>小计</u>	<u>2,366,452,178.28</u>	<u>2,050,742,558.28</u>
减：减值准备	45,580,225.71	39,489,700.03
<u>合计</u>	<u>2,320,871,952.57</u>	<u>2,011,252,858.25</u>

注释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			(%)	
按预期信用损						
失模型计提坏	55,674,915,942.07	100.00	9,593,816,753.77	55,000,543,320.83	100.00	8,631,311,983.55
账准备						
合计	<u>55,674,915,942.07</u>	<u>100.00</u>	<u>9,593,816,753.77</u>	<u>55,000,543,320.83</u>	<u>100.00</u>	<u>8,631,311,983.55</u>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885,861,914.32	28,937,656,118.11
1-2 年（含 2 年）	9,374,631,901.06	11,084,831,214.18
2-3 年（含 3 年）	5,356,432,174.67	5,087,411,599.71
3-4 年（含 4 年）	3,413,033,961.63	2,640,109,539.18
4-5 年（含 5 年）	1,870,261,450.32	1,229,341,715.36
5 年以上	6,774,694,540.07	6,021,193,134.29
小计	<u>55,674,915,942.07</u>	<u>55,000,543,320.83</u>
减：坏账准备	9,593,816,753.77	8,631,311,983.55
合计	<u>46,081,099,188.30</u>	<u>46,369,231,337.28</u>

注释5. 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1,468,226,885.20	2,405,933,089.93
应收票据	9,320,432,613.34	7,800,789,117.65
合计	<u>10,788,659,498.54</u>	<u>10,206,722,207.58</u>

注释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7,034,112,595.21	6,360,075,704.97
1 至 2 年（含 2 年）	809,628,121.62	638,095,747.53
2 至 3 年（含 3 年）	233,082,267.29	240,888,442.77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3 年以上	654,938,026.57	761,215,884.04
小计	8,731,761,010.69	8,000,275,779.31
减：坏账准备	243,957,303.34	236,770,217.09
合计	8,487,803,707.35	7,763,505,562.22

注释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03,699.70	112,821.75
应收股利	62,658,508.44	63,622,134.96
其他应收款	5,529,390,458.24	6,480,813,444.49
合计	5,592,352,666.38	6,544,548,401.20

(1)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13,543,798,343.50	100.00	8,014,407,885.26	14,064,367,707.15	100.00	7,583,554,262.66
合计	13,543,798,343.50	100.00	8,014,407,885.26	14,064,367,707.15	100.00	7,583,554,262.66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2,121,491,398.93	3,833,550,761.75
1-2 年（含 2 年）	1,252,737,379.45	1,184,004,964.57
2-3 年（含 3 年）	1,053,651,219.53	685,493,775.51
3-4 年（含 4 年）	834,731,574.14	1,512,847,069.42
4-5 年（含 5 年）	1,468,810,287.33	762,899,046.45
5 年以上	6,812,376,484.12	6,085,572,089.45
小计	13,543,798,343.50	14,064,367,707.15
减：坏账准备	8,014,407,885.26	7,583,554,262.66
合计	5,529,390,458.24	6,480,813,444.49

注释8. 存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18,636,736.73	181,702,807.75	6,236,933,928.98	6,493,860,509.57	203,512,767.86	6,290,347,741.71
库存商品	7,926,600,825.46	383,605,882.54	7,542,994,942.92	7,138,128,835.66	416,445,275.35	6,721,683,560.31
自制半成品	1,360,250,880.99	30,967,697.27	1,329,283,183.72	1,266,761,827.14	39,447,324.45	1,227,314,502.69
在产品	2,384,468,164.92	18,492,678.41	2,365,975,486.51	2,317,420,396.15	15,180,510.50	2,302,239,885.65
发出商品	136,441,311.43	567,679.88	135,873,631.55	145,121,476.49	1,724,076.54	143,397,399.95
周转材料	222,410,074.02	9,914,758.19	212,495,315.83	124,118,360.46	2,563,037.83	121,555,322.63
在途物资	182,690,695.44		182,690,695.44	35,720,974.81		35,720,974.81
委托加工物资	16,447,702.87	509,968.18	15,937,734.69	30,477,438.08	509,968.18	29,967,469.90
合同履约成本	11,000,205.23		11,000,205.23	36,733,798.53		36,733,798.53
劳务成本	2,103,508.94		2,103,508.94	512,113.07		512,113.07
开发成本	20,061,338.75	1,377,829.00	18,683,509.75	43,053,817.62	1,377,829.00	41,675,988.62
材料采购				145,216.89		145,216.89
合计	18,681,111,444.78	627,139,301.22	18,053,972,143.56	17,632,054,764.47	680,760,789.71	16,951,293,974.76

注释9.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0,929,017,075.36	836,959,056.35	10,092,058,019.01
减：结算期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	1,058,645.22	288,029.05	770,616.17
合计	10,927,958,430.14	836,671,027.30	10,091,287,402.84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9,499,862,756.42	526,604,656.93	8,973,258,099.49
减：结算期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			
合计	9,499,862,756.42	526,604,656.93	8,973,258,099.49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526,604,656.93	310,083,004.39	16,634.02	836,671,027.3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526,604,656.93	310,083,004.39	16,634.02	836,671,027.30

注释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316,153,554.69	2,208,152,896.48
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单及利息	87,199,111.41	358,134,271.70
合计	2,403,352,666.10	2,566,287,168.18

注释11.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未认证的进项税	3,319,062,422.65	3,440,160,740.58
待摊费用	147,989,945.99	147,448,822.70
预缴企业所得税	417,663,752.03	361,320,570.45
预缴其他税费	298,560,114.14	182,905,340.82
碳排放权资产	566,117,327.5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174,894,480.00	154,849,760.00
其他	76,596,333.79	99,679,599.78
合计	5,000,884,376.14	4,386,364,834.33

注释12.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项目	2,093,770,998.96	901,126.54	2,092,869,872.42	2,517,436,279.00	6,966,575.18	2,510,469,703.82
合计	2,093,770,998.96	901,126.54	2,092,869,872.42	2,517,436,279.00	6,966,575.18	2,510,469,703.82

注释1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4,282,517,228.28	274,850,930.17	516,000,000.00	4,041,368,158.45
对联营企业投资	29,328,563,353.84	2,280,890,989.60	1,042,346,658.78	30,567,107,684.66
小计	33,611,080,582.12	2,555,741,919.77	1,558,346,658.78	34,608,475,843.1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6,274,914.32	8,353,271.77		114,628,186.0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u>合计</u>	<u>33,504,805,667.80</u>	<u>2,547,388,648.00</u>	<u>1,558,346,658.78</u>	<u>34,493,847,657.02</u>

2. 在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中权益的相关风险

无。

3.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无。

注释14. 投资性房地产

以成本计量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u>一、账面原值合计</u>	<u>2,147,521,707.54</u>	<u>190,960,362.79</u>	<u>293,055,604.93</u>	<u>2,045,426,465.40</u>
其中：1. 房屋、建筑物	1,962,427,310.81	175,674,029.62	275,865,484.80	1,862,235,855.63
2. 土地使用权	185,094,396.73	15,286,333.17	17,190,120.13	183,190,609.77
<u>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u>	<u>652,123,892.80</u>	<u>85,713,942.02</u>	<u>86,449,302.51</u>	<u>651,388,532.31</u>
其中：1. 房屋、建筑物	587,177,226.43	78,631,646.98	79,869,490.06	585,939,383.35
2. 土地使用权	64,946,666.37	7,082,295.04	6,579,812.45	65,449,148.96
<u>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u>	<u>1,495,397,814.74</u>	—	—	<u>1,394,037,933.09</u>
其中：1. 房屋、建筑物	1,375,250,084.38	—	—	1,276,296,472.28
2. 土地使用权	120,147,730.36	—	—	117,741,460.81
<u>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u>	<u>2,590,737.27</u>	—	—	<u>8,741,207.14</u>
其中：1. 房屋、建筑物	2,590,737.27	6,150,469.87		8,741,207.14
2. 土地使用权				
<u>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u>	<u>1,492,807,077.47</u>	—	—	<u>1,385,296,725.95</u>
其中：1. 房屋、建筑物	1,372,659,347.11	—	—	1,267,555,265.14
2. 土地使用权	120,147,730.36	—	—	117,741,460.81

注释15.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76,019,713,895.91	171,483,137,012.55
固定资产清理	3,501,841.65	25,038,143.63
<u>合计</u>	<u>176,023,215,737.56</u>	<u>171,508,175,156.18</u>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2,664,033,765.35	23,068,552,792.83	4,569,429,917.98	331,163,156,640.2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5,847,448,471.31	4,502,430,198.18	1,706,012,755.59	138,643,865,913.90
机器设备	165,041,601,284.82	17,642,503,980.09	2,322,200,166.24	180,361,905,098.67
运输工具	4,557,896,701.37	237,024,903.98	385,031,025.26	4,409,890,580.09
办公及电子设备	4,943,195,645.70	457,900,694.08	140,429,174.95	5,260,667,164.83
其他	2,273,891,662.15	228,693,016.50	15,756,795.94	2,486,827,882.7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1,802,113,668.65	13,603,916,626.23	2,433,066,422.57	142,972,963,872.3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7,135,972,591.68	3,298,886,733.09	509,798,228.85	39,925,061,095.92
机器设备	87,512,189,584.38	9,445,880,282.94	1,488,862,403.29	95,469,207,464.03
运输工具	2,957,025,928.74	259,677,380.50	308,796,864.60	2,907,906,444.64
办公及电子设备	2,924,156,830.83	373,802,936.98	113,617,784.63	3,184,341,983.18
其他	1,272,768,733.02	225,669,292.72	11,991,141.20	1,486,446,884.5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0,861,920,096.70	—	—	188,190,192,767.8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8,711,475,879.63	—	—	98,718,804,817.98
机器设备	77,529,411,700.44	—	—	84,892,697,634.64
运输工具	1,600,870,772.63	—	—	1,501,984,135.45
办公及电子设备	2,019,038,814.87	—	—	2,076,325,181.65
其他	1,001,122,929.13	—	—	1,000,380,998.17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9,378,783,084.15	3,119,713,149.34	328,017,361.51	12,170,478,871.9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793,597,728.67	1,887,558,635.63	134,403,082.66	6,546,753,281.64
机器设备	4,406,164,222.87	1,162,126,183.83	157,018,662.70	5,411,271,744.00
运输工具	119,355,662.84	14,517,833.17	30,500,638.49	103,372,857.52
办公及电子设备	28,114,492.13	5,705,152.74	2,213,473.01	31,606,171.86
其他	31,550,977.64	49,805,343.97	3,881,504.65	77,474,816.96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1,483,137,012.55	—	—	176,019,713,895.9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3,917,878,150.96	—	—	92,172,051,536.34
机器设备	73,123,247,477.57	—	—	79,481,425,890.64
运输工具	1,481,515,109.79	—	—	1,398,611,277.93
办公及电子设备	1,990,924,322.74	—	—	2,044,719,009.79
其他	969,571,951.49	—	—	922,906,181.21



注释16.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水泥业务新建或技改工程	19,647,126,900.17	471,535,111.29	19,175,591,788.88	19,453,682,903.51	452,373,075.57	19,001,309,827.94
新材料业务新建或技改工程	3,246,960,593.88	49,210,708.96	3,197,749,884.92	11,767,620,809.60	20,993,479.92	11,746,627,329.68
其他业务新建或技改工程	717,645,608.52	41,294,424.05	676,351,184.47	619,177,467.52	51,147,698.55	568,029,768.97
工程物资	21,726,223.40	3,715,439.67	18,010,783.73	22,476,621.93	3,715,439.67	18,761,182.26
合计	<u>23,633,459,325.97</u>	<u>565,755,683.97</u>	<u>23,067,703,642.00</u>	<u>31,862,957,802.56</u>	<u>528,229,693.71</u>	<u>31,334,728,108.85</u>



2.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u>工程物资原值</u>	<u>21,726,223.40</u>	<u>22,476,621.93</u>
其中：专用材料	3,482,412.56	4,232,811.09
专用设备	18,243,810.84	18,243,810.84
<u>工程物资减值</u>	<u>3,715,439.67</u>	<u>3,715,439.67</u>
其中：专用材料		
专用设备	3,715,439.67	3,715,439.67
<u>合计</u>	<u>18,010,783.73</u>	<u>18,761,182.26</u>

注释17.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u>一、账面原值合计</u>	<u>3,970,770,077.19</u>	<u>425,181,406.01</u>	<u>673,394,326.02</u>	<u>3,722,557,157.18</u>
其中：土地资产	913,423,591.22	84,432,051.09	234,419,290.78	763,436,351.53
房屋及建筑物	2,138,886,943.57	214,268,851.26	212,593,972.47	2,140,561,822.36
机器设备	678,943,007.58	114,012,216.67	226,381,062.77	566,574,161.48
运输工具	224,391,716.79	4,672,847.16		229,064,563.95
办公及电子设备	15,124,818.03	7,795,439.83		22,920,257.86
<u>二、累计折旧合计</u>	<u>1,363,331,362.89</u>	<u>447,378,452.08</u>	<u>396,434,606.10</u>	<u>1,414,275,208.87</u>
其中：土地资产	362,520,119.43	96,243,171.87	130,334,047.20	328,429,244.10
房屋及建筑物	636,515,316.31	238,199,592.25	179,580,210.85	695,134,697.71
机器设备	277,416,093.43	91,210,170.53	86,520,348.05	282,105,915.91
运输工具	72,838,414.70	15,406,193.57		88,244,608.27
办公及电子设备	14,041,419.02	6,319,323.86		20,360,742.88
<u>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u>	<u>2,607,438,714.30</u>	—	—	<u>2,308,281,948.31</u>
其中：土地资产	550,903,471.79	—	—	435,007,107.43
房屋及建筑物	1,502,371,627.26	—	—	1,445,427,124.65
机器设备	401,526,914.15	—	—	284,468,245.57
运输工具	151,553,302.09	—	—	140,819,955.68
办公及电子设备	1,083,399.01	—	—	2,559,514.98
<u>四、减值准备合计</u>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07,438,714.30	—	—	2,308,281,948.31
其中：土地资产	550,903,471.79	—	—	435,007,107.43
房屋及建筑物	1,502,371,627.26	—	—	1,445,427,124.65
机器设备	401,526,914.15	—	—	284,468,245.57
运输工具	151,553,302.09	—	—	140,819,955.68
办公及电子设备	1,083,399.01	—	—	2,559,514.98

注释1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73,356,739,343.37	4,788,571,704.42	827,866,542.10	77,317,444,505.69
其中：土地使用权	28,462,993,158.97	653,515,200.45	219,101,961.21	28,897,406,398.21
非专利、专有技术	1,273,551,068.07	19,023,154.02		1,292,574,222.09
采矿权	39,270,459,438.39	3,524,309,259.79	534,461,458.71	42,260,307,239.47
专利技术	564,971,702.54	85,315,635.38	451,700.00	649,835,637.92
软件使用权	1,450,724,814.06	350,002,491.97	10,054,252.25	1,790,673,053.78
专有技术	430,136,890.34	13,778,447.53	63,797,169.93	380,118,167.94
特许经营使用权	133,437,505.75	64,916,398.36		198,353,904.11
商品使用权及产品登记证	108,266.75			108,266.75
数据资产	6,895,764.25	39,804,082.30		46,699,846.55
探矿权	85,208,809.54			85,208,809.54
商标权	322,003,828.38	13,548,742.89		335,552,571.27
交易席位	36,245,432.60	1,428,644.40		37,674,077.00
地质勘探费用	1,617,732.00			1,617,732.00
其他	1,318,384,931.73	22,929,647.33		1,341,314,579.06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0,279,945,370.16	2,667,857,119.20	230,168,747.46	22,717,633,741.90
其中：土地使用权	6,865,150,283.89	716,070,555.58	62,386,849.60	7,518,833,989.87
非专利、专有技术	639,376,860.84	106,078,798.92		745,455,659.76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采矿权	10,867,145,157.76	1,470,092,892.34	158,189,282.25	12,179,048,767.85
专利技术	196,769,383.07	51,518,570.28	255,174.88	248,032,778.47
软件使用权	829,431,984.31	204,644,493.87	9,308,811.36	1,024,767,666.82
专有技术	307,960,441.12	2,573,792.78		310,534,233.90
特许经营使用权	61,384,979.58	36,386,615.47		97,771,595.05
商品使用权及产品 登记证	25,337.85	-882.35		24,455.50
数据资产	344,788.21	2,425,620.73		2,770,408.94
探矿权	32,127,633.78	3,199,203.12		35,326,836.90
商标权	163,610,479.62	24,004,187.70	28,629.37	187,586,037.95
交易席位	31,635,691.01	6,038,385.99		37,674,077.00
地质勘探费用	939,105.15			939,105.15
其他	284,043,243.97	44,824,884.77		328,868,128.74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 额合计	563,956,557.15	146,105,859.53	11,909,214.90	698,153,201.78
其中：土地使用权	207,705,622.95	86,949,714.39		294,655,337.34
非专利、专有技术	171,514,962.64	13,766,850.41		185,281,813.05
采矿权	168,579,194.48	45,241,465.95	11,909,214.90	201,911,445.53
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152,900.60	110,548.78		263,449.38
专有技术	16,003,876.48			16,003,876.48
特许经营使用权		37,280.00		37,280.00
商品使用权及产品 登记证				
数据资产				
探矿权				
商标权				
交易席位				
地质勘探费用				
其他				
四、账面价值合计	52,512,837,416.06	—	—	53,901,657,562.01
其中：土地使用权	21,390,137,252.13	—	—	21,083,917,071.00
非专利、专有技术	462,659,244.59	—	—	361,836,749.28
采矿权	28,234,735,086.15	—	—	29,879,347,026.0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专利技术	368,202,319.47	—	—	401,802,859.45
软件使用权	621,139,929.15	—	—	765,641,937.58
专有技术	106,172,572.74	—	—	53,580,057.56
特许经营使用权	72,052,526.17	—	—	100,545,029.06
商品使用权及产品 登记证	82,928.90	—	—	83,811.25
数据资产	6,550,976.04	—	—	43,929,437.61
探矿权	53,081,175.76	—	—	49,881,972.64
商标权	158,393,348.76	—	—	147,966,533.32
交易席位	4,609,741.59	—	—	
地质勘探费用	678,626.85	—	—	678,626.85
其他	1,034,341,687.76	—	—	1,012,446,450.32

注释19.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轻质建材板块	2,802,926,495.17	12,022,272.51		2,814,948,767.68
2. 工程服务	1,449,789,784.38	46,049,423.58		1,495,839,207.96
3. 商混	8,487,393,230.10		57,875,730.64	8,429,517,499.46
4. 水泥	36,726,396,700.31	317,171,861.51	49,631,498.07	36,993,937,063.75
5. 其他	111,888,180.69	273,373,946.20		385,262,126.89
合计	49,578,394,390.65	648,617,503.80	107,507,228.71	50,119,504,665.74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轻质建材	125,251,261.67	5,281,978.32		130,533,239.99
2. 工程服务	722,248,699.59	90,597,828.93		812,846,528.52
3. 商混	2,996,745,735.46			2,996,745,735.46
4. 水泥	11,294,325,101.46	3,013,670,141.57	21,086,604.11	14,286,908,638.92
5. 其他	82,063,705.09			82,063,705.09
合计	15,220,634,503.27	3,109,549,948.82	21,086,604.11	18,309,097,847.98

注释2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补偿款	1,588,410,650.04	111,548,641.36	140,764,252.55	30,427,680.04	1,528,767,358.81
厂区道路改造支出	231,491,564.92	66,013,340.66	29,599,990.90	14,606,640.32	253,298,274.36
技术改造支出	480,831,619.60	140,117,012.15	147,625,534.21	551,489.60	472,771,607.94
矿山剥离费	541,299,855.81	152,510,457.08	84,416,204.97	14,217,152.37	595,176,955.55
矿山改造支出	1,232,527,666.19	155,550,809.47	136,699,143.67		1,251,379,331.99
装修支出	282,239,213.47	53,042,583.63	64,900,259.01	3,130,090.23	267,251,447.86
咨询服务费	5,964,003.01	2,875,552.97	2,428,972.08	3,960.40	6,406,623.50
租赁费	51,561,243.01	37,457,061.21	28,680,236.54		60,338,067.68
绿化工程支出	190,630,026.51	28,661,540.40	30,691,765.45	10,575.00	188,589,226.46
安全设施支出	30,087,357.55	14,518,106.97	12,204,379.35	5,341,755.57	27,059,329.60
项目代理费	45,353,385.23	1,208,892.21	33,042,508.54		13,519,768.90
工程费	220,873,816.27	71,312,834.34	56,869,589.85	469,439.89	234,847,620.87
保函手续费	17,881,732.13	1,604,916.91	8,097,999.73	7,006,097.07	4,382,552.24
环保保护区改造费	87,643,236.68	18,480,774.25	16,381,721.91		89,742,289.02
矿山复垦费	180,185,193.56	18,122,163.94	21,569,930.34	1,310,121.28	175,427,305.88
其他	648,590,274.07	250,944,264.40	235,140,868.99	13,390,733.01	651,002,936.47
合计	5,835,570,838.05	1,123,968,951.95	1,049,113,358.09	90,465,734.78	5,819,960,697.13

注释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应纳税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应纳税
	资产/负债	暂时性差异	资产/负债	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9,247,601,959.92	47,608,995,908.80	8,567,304,806.08	44,674,034,999.09
减值准备	3,315,043,051.85	16,850,832,449.25	3,092,019,057.14	15,531,999,892.86
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损益的资产、负债	172,563,211.19	752,945,385.27	165,447,758.57	699,421,776.99
合并抵消内部未实现收益	1,687,529,059.56	11,435,290,391.01	1,533,448,171.40	11,087,011,444.62
会计和税法对收入确认的暂时性差异	87,123,105.16	559,399,592.90	85,748,251.79	558,618,339.07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29,369,514.86	192,821,605.93	22,960,910.69	153,975,174.69
预提费用	76,156,369.23	424,563,740.39	46,686,571.36	310,189,245.89
预计负债	662,646,413.40	2,933,202,565.38	519,119,432.73	2,345,129,405.7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应纳税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应纳税
	资产/负债	暂时性差异	资产/负债	暂时性差异
租赁负债	294,010,715.65	1,335,503,482.74	325,931,311.84	1,407,715,204.56
已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95,133,802.59	1,095,294,539.81	157,891,666.93	922,712,854.48
可弥补的税务亏损	2,503,272,799.96	10,847,096,532.92	2,375,229,801.59	10,371,037,891.21
专项应付款	4,329,824.74	28,865,498.27	4,457,172.53	29,714,483.51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导致会计折旧比税法多	87,911,622.24	472,729,867.37	82,845,984.97	435,592,012.33
无形资产会计摊销比税法多	114,118,641.39	572,588,819.51	115,726,393.14	578,208,844.78
其他	18,393,828.10	107,861,438.05	39,792,321.40	242,708,428.32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3,509,271,904.02	16,269,501,469.61	3,470,809,519.98	16,314,686,731.47
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损益的资产、负债	272,944,664.93	1,065,671,792.36	321,530,130.93	1,338,310,233.71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会计折旧比税法少	1,208,510,560.50	6,067,261,824.82	1,202,297,857.58	5,913,347,128.55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无形资产摊销方法\折旧年限会计摊销比税法少	1,192,721,059.79	5,266,379,349.23	1,140,689,395.90	5,172,186,245.10
投资性房地产	581,782.66	3,398,174.45	2,779,412.31	18,896,292.72
合并抵消内部未实现损失产生的递延所得税	675,636.39	2,702,545.56	1,045,923.68	4,183,694.71
其他流动资产会计比计税基础高				
长期股权投资会计比计税基础高	184,926,527.92	973,362,034.43	184,926,527.92	973,362,034.43
存货增值	1,402,043.95	8,583,059.20	1,698,295.89	10,558,072.20
其他资产评估增值	68,219,643.23	270,628,414.37	68,390,326.16	275,551,498.07
其他长期资产会计比计税基础高	534,105,204.10	2,315,729,827.62	487,148,103.36	2,204,961,466.91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25,714,279.56	171,428,530.40	25,714,279.56	171,428,530.40
其他	19,470,500.99	124,355,917.17	34,589,266.69	231,901,534.6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482,524,164.91	12,107,460,547.54
可抵扣亏损	31,593,091,171.94	26,747,515,867.19
合计	47,075,615,336.85	38,854,976,414.7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5 年到期		1,920,565,589.94	
2026 年到期	1,767,201,480.16	2,557,488,618.80	
2027 年到期	5,512,689,801.43	6,118,937,995.86	
2028 年到期	6,772,169,047.96	7,383,362,266.45	
2029 年到期	8,798,214,417.86	8,767,161,396.14	
2030 年到期	8,742,816,424.53		
<u>合计</u>	<u>31,593,091,171.94</u>	<u>26,747,515,867.19</u>	

注释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34,823,376.77	51,009,830.76
结算期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	770,616.17	
厂区搬迁项目	150,517,190.17	150,126,529.19
预付工程款	562,415,193.64	608,643,722.94
预付设备款	279,729,730.55	305,386,710.85
预付购买子公司股权款	125,440,800.00	308,156,311.64
预付土地出让金	210,273,784.66	237,193,482.29
预付采矿权	925,877,034.25	633,643,575.83
预付其他无形资产采购款	87,575,586.93	34,939,612.24
其他	760,856,616.55	1,097,134,840.64
<u>合计</u>	<u>3,138,279,929.69</u>	<u>3,426,234,616.38</u>

注释23.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3,932,885,275.23	31,146,795,655.50
保证借款	404,033,622.72	601,817,151.68
抵押借款	82,505,724.05	50,047,055.55
质押借款	238,644,108.80	
<u>合计</u>	<u>44,658,068,730.80</u>	<u>31,798,659,862.73</u>

注释24.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503,006,264.66	10,603,272,130.60
商业承兑汇票	2,560,201,579.67	2,578,148,106.47
<u>合计</u>	<u>16,063,207,844.33</u>	<u>13,181,420,237.07</u>

注释25.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6,352,183,423.20	39,582,431,869.49
1-2 年（含 2 年）	5,714,820,177.60	4,515,994,470.21
2-3 年（含 3 年）	1,955,822,007.82	2,355,989,138.20
3 年以上	2,958,140,349.50	1,959,346,059.15
<u>合计</u>	<u>46,980,965,958.12</u>	<u>48,413,761,537.05</u>

注释26.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11,378,914,937.07	10,716,790,740.34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11,401,688.03	
<u>合计</u>	<u>11,367,513,249.04</u>	<u>10,716,790,740.34</u>

注释2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42,351,018.70	18,983,202,878.76	19,005,666,684.35	2,419,887,213.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932,740.55	2,387,535,053.58	2,383,725,149.04	51,742,645.09
三、辞退福利	18,891,942.81	383,596,788.07	349,957,431.68	52,531,299.20
四、其他	3,456,556.94	71,787,630.57	71,789,001.83	3,455,185.68
<u>合计</u>	<u>2,512,632,259.00</u>	<u>21,826,122,350.98</u>	<u>21,811,138,266.90</u>	<u>2,527,616,343.08</u>

注释28.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40,125,811.81	994,384,083.49
消费税	3,225,060.94	2,743,261.74
资源税	84,376,959.22	105,820,102.3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348,034,394.58	1,380,345,691.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495,390.94	35,269,234.44
房产税	128,019,548.29	113,596,012.58
土地使用税	125,181,436.05	123,310,871.66
个人所得税	100,343,969.31	67,527,073.08
教育费附加	24,533,871.31	30,530,864.35
其他税费	209,111,401.89	180,678,742.69
<u>合计</u>	<u>2,891,447,844.34</u>	<u>3,034,205,937.64</u>

注释29.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456,691.36
应付股利	630,696,310.15	770,065,312.32
其他应付款项	11,713,098,031.09	12,025,033,791.66
<u>合计</u>	<u>12,343,794,341.24</u>	<u>12,798,555,795.34</u>

1. 应付利息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3,456,691.36
<u>合计</u>		<u>3,456,691.36</u>

2. 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30,696,310.15	770,065,312.32
<u>合计</u>	<u>630,696,310.15</u>	<u>770,065,312.32</u>

3. 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716,382,334.63	5,701,898,577.09
1-2 年（含 2 年）	2,203,285,787.37	1,624,424,826.45
2-3 年（含 3 年）	921,147,771.40	756,417,754.80
3 年以上	3,872,282,137.69	3,942,292,633.3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u>合计</u>	<u>11,713,098,031.09</u>	<u>12,025,033,791.66</u>

注释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451,027,954.21	34,682,577,437.9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287,795,907.96	11,667,383,108.7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52,035,588.33	1,192,543,223.0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6,975,973.11	418,136,502.15
<u>合计</u>	<u>40,487,835,423.61</u>	<u>47,960,640,271.89</u>

注释31.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融资债券	2,209,189,315.06	4,120,725,976.55
预提费用	82,262,366.44	84,145,942.13
待转销项税	770,150,168.22	744,223,554.42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820,149,200.00	
其他	497,765,957.66	314,571,519.14
<u>合计</u>	<u>4,379,517,007.38</u>	<u>5,263,666,992.24</u>

注释32.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65,570,873,227.69	73,590,296,601.45	2.1-2.98
保证借款	5,591,520,241.32	6,345,512,600.42	2.25-3.85
抵押借款	7,996,198,330.02	4,628,790,265.79	2.00-8.00
<u>合计</u>	<u>79,158,591,799.03</u>	<u>84,564,599,467.66</u>	—

注释33.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4 天山 K1	1,998,011,365.01	1,996,496,253.66
24 天材 K3	997,378,413.41	996,641,859.34
25 天山材料 MTN001	1,000,000,000.00	
21 南方 02		800,000,000.00
21 南方 06		1,500,0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3 南方 01		500,000,000.00
21 西南 02		600,000,000.00
24 西南水泥 MTN001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4 西南水泥 MTN002A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4 西南水泥 MTN002B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24 西南水泥 MTN003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5 西南水泥 MTN001	500,000,000.00	-
24 中材 K2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25 中材 K3	700,000,000.00	-
五年期公司债券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19 建材公司债 09	2,336,415,961.96	2,334,978,271.67
19 建材公司债 14	707,068,995.53	706,634,008.63
21 建材公司债 04		1,011,786,708.37
21 建材公司债 08		702,063,997.27
24 建材公司债 K1		506,867,232.38
24 建材公司债 K2	1,521,707,105.39	1,520,514,666.95
24 建材公司债 K3		504,429,594.23
24 建材公司债 K5	1,512,187,085.73	1,511,029,954.20
24 建材公司债 K6	1,509,616,389.75	1,508,432,162.61
24 建材公司债 K8	1,003,004,911.65	1,002,235,669.53
24 建材公司债 K9	2,004,166,855.84	2,002,598,604.49
24 中建材 MTN001	1,512,678,131.03	1,512,502,253.77
25 建材 K11	1,015,110,022.27	
25 建材 K12	1,014,747,402.29	
25 建材 K13	1,002,752,496.66	
25 建材 K16	3,000,731,375.57	
<u>合计</u>	<u>27,335,576,512.09</u>	<u>25,217,211,237.10</u>

注释34. 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情况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 利息率 (%)	发行 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 或 续期情 况
23 建材科技创 新永续期公司 债 YK02	2023/6/8	其他权益 工具	3.03%	1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永续期 公司债
23 建材科技创 新永续期公司 债 YK06	2023/8/3	其他权益 工具	3.05%	100.00	8,000,000.00	800,000,000.00	永续期 公司债
23 建材科技创 新永续期公司 债 YK08	2023/8/24	其他权益 工具	2.90%	1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永续期 公司债
23 建材科技创 新永续期公司 债 YK09	2024/4/1	其他权益 工具	2.50%	1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永续期 公司债
建材 YK11	2025/2/24	其他权益 工具	2.08%	1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00	永续期 公司债
建材 YK12	2025/2/24	其他权益 工具	2.13%	1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永续期 公司债
建材 YK13	2025/4/10	其他权益 工具	1.99%	100.00	8,000,000.00	800,000,000.00	永续期 公司债
建材 YK14	2025/4/10	其他权益 工具	2.07%	100.00	8,000,000.00	800,000,000.00	永续期 公司债
建材 YK15	2025/6/3	其他权益 工具	1.90%	100.00	5,000,000.00	500,000,000.00	永续期 公司债
建材 YK16	2025/6/3	其他权益 工具	2.06%	100.00	8,000,000.00	800,000,000.00	永续期 公司债
建材 YK18	2025/7/3	其他权益 工具	1.95%	1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永续期 公司债
建材 YK19	2025/7/28	其他权益 工具	1.98%	1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00	永续期 公司债
建材 YK20	2025/7/28	其他权益 工具	2.05%	1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00	永续期 公司债
建材 YK21	2025/10/16	其他权益 工具	2.10%	1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00	永续期 公司债
合计	—	—	—	—	—	15,800,000,000.00	—

2. 分项说明金融工具的主要条款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应在付息日前 5 个工作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的利率计算复息。

付息日前十二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本公司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2）向偿付顺序劣后于本次债券的证券进行任何形式的兑付；（3）减少注册资本。

3. 股利（或利息）的设定机制



金融工具名称	票面利率 (%)	利率不变的期 间	不行使赎回权的利率重置方式
23 建材科技创新 可续期公司债 YK02	3.03%	前三个计息年 度	第四个计息年度起，票面利率每三年重置一次
23 建材科技创新 可续期公司债 YK06	3.05%	前三个计息年 度	第四个计息年度起，票面利率每三年重置一次
23 建材科技创新 可续期公司债 YK08	2.90%	前三个计息年 度	第四个计息年度起，票面利率每三年重置一次
23 建材科技创新 可续期公司债 YK09	2.50%	前二个计息年 度	第三个计息年度起，票面利率每二年重置一次
建材 YK11	2.08%	前三个计息年 度	第四个计息年度起，票面利率每三年重置一次
建材 YK12	2.13%	前五个计息年 度	第六个计息年度起，票面利率每五年重置一次
建材 YK13	1.99%	前三个计息年 度	第四个计息年度起，票面利率每三年重置一次
建材 YK14	2.07%	前五个计息年 度	第六个计息年度起，票面利率每五年重置一次
建材 YK15	1.90%	前三个计息年 度	第四个计息年度起，票面利率每三年重置一次
建材 YK16	2.06%	前五个计息年 度	第六个计息年度起，票面利率每五年重置一次
建材 YK18	1.95%	前五个计息年 度	第六个计息年度起，票面利率每五年重置一次
建材 YK19	1.98%	前三个计息年 度	第四个计息年度起，票面利率每三年重置一次
建材 YK20	2.05%	前五个计息年 度	第六个计息年度起，票面利率每五年重置一次
建材 YK21	2.10%	前三个计息年 度	第四个计息年度起，票面利率每三年重置一次

4.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信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股东权益）	110,779,286,170.66	119,448,138,291.57
（1）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94,829,009,846.61	103,126,332,919.5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2.49	12.23
（2）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15,950,276,324.05	16,321,805,372.00
其中：净利润	399,840,952.05	513,882,465.00
综合收益总额		
当期已分配股利	470,680,000.00	536,780,000.00
累计未分配股利	194,832,324.05	265,671,372.00
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75,746,889,292.61	75,073,077,924.12
（1）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75,746,889,292.61	75,073,077,924.12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2) 归属于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注释35.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211,518,529.35	3,571,395,785.91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880,264,819.21	1,005,092,668.84
小计	<u>2,331,253,710.14</u>	<u>2,566,303,117.07</u>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6,975,973.11	418,136,502.15
合计	<u>1,934,277,737.03</u>	<u>2,148,166,614.92</u>

注释36.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2,721,848,256.70	2,299,677,399.96	2,123,793,629.59	2,897,732,027.07
专项应付款	156,184,690.78	143,581,550.88	32,520,422.47	267,245,819.19
合计	<u>2,878,032,947.48</u>	<u>2,443,258,950.84</u>	<u>2,156,314,052.06</u>	<u>3,164,977,846.26</u>

注释37.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决诉讼	1,312,374.23	22,989,422.80
产品质量保证	251,802,592.67	248,462,301.04
辞退福利	33,603,496.00	12,537,004.00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68,270,073.10	70,448,166.31
弃置费用	2,905,032,039.82	2,350,140,852.22
土地拆迁补偿	78,253,900.00	122,000,000.00
其他	47,491,255.35	51,724,038.72
合计	<u>3,385,765,731.17</u>	<u>2,878,301,785.09</u>

注释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17,821.16	17,821.16
结算期一年以上的合同负债	11,401,688.03	
待转销项税额	417,703.5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17,717,912.50	



项目/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12,417,405.00
<u>合计</u>	<u>229,555,125.21</u>	<u>12,435,226.16</u>

注释39. 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内资股	<u>3,876,624,162.00</u>	<u>45.95</u>	<u>1,270,254,437.00</u>	<u>1,270,254,437.00</u>	<u>3,876,624,162.00</u>	<u>51.06</u>
中国建材集团及其关联方	3,613,305,981.00	42.83	1,270,254,437.00	1,270,254,437.00	3,613,305,981.00	47.59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628,592,008.00	7.45			628,592,008.00	8.28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1,270,254,437.00	15.06		1,270,254,437.00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270,254,437.00		1,270,254,437.00	16.73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485,566,956.00	17.61			1,485,566,956.00	19.56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227,719,530.00	2.70			227,719,530.00	3.00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173,050.00	0.01			1,173,050.00	0.02
泰安市财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63,318,181.00	3.12			263,318,181.00	3.47
流通股	<u>4,558,146,500.00</u>	<u>54.05</u>		<u>841,749,304.00</u>	<u>3,716,397,196.00</u>	<u>48.94</u>
中国建材集团及其关联方	183,964,000.00	2.18			183,964,000.00	2.42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168,628,000.00	2.00			168,628,000.00	2.22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8,536,000.00	0.10			8,536,000.00	0.11
---中国中材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6,800,000.00	0.08			6,800,000.00	0.09
其他 H 股（含转全流通 H 股）	4,374,182,500.00	51.87		841,749,304.00	3,532,433,196.00	46.52
<u>合计</u>	<u>8,434,770,662.00</u>	<u>100.00</u>	<u>1,270,254,437.00</u>	<u>2,112,003,741.00</u>	<u>7,593,021,358.00</u>	<u>100.00</u>

注释4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股本）溢价	7,315,262,809.16	103,066,848.12	2,480,944,480.17	4,937,385,177.11
二、其他资本公积	2,616,238,367.76	23,110,588.27	199,225,669.41	2,440,123,286.62
<u>合计</u>	<u>9,931,501,176.92</u>	<u>126,177,436.39</u>	<u>2,680,170,149.58</u>	<u>7,377,508,463.73</u>

注释41.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14,558,972.52	849,818,199.10	834,746,126.98	729,631,044.64
其他	8,377,930.17	5,218,373.50	8,481,705.83	5,114,597.84
<u>合计</u>	<u>722,936,902.69</u>	<u>855,036,572.60</u>	<u>843,227,832.81</u>	<u>734,745,642.48</u>

注释42.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6,036,333,258.14			6,036,333,258.14
<u>合计</u>	<u>6,036,333,258.14</u>			<u>6,036,333,258.14</u>

注释4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78,656,176,999.20	78,124,314,759.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		
本期年初未分配利润	78,656,176,999.20	78,124,314,759.10
本期增加额	-3,266,837,944.35	3,001,164,721.70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266,837,944.35	3,001,164,721.70
本期减少额	1,670,377,374.56	2,469,302,481.60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199,697,374.56	1,931,562,481.60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他减少	470,680,000.00	537,740,000.00
<u>本期期末余额</u>	<u>73,718,961,680.29</u>	<u>78,656,176,999.20</u>

注释4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	<u>178,838,519,935.25</u>	<u>142,601,568,217.62</u>	<u>182,079,890,669.81</u>	<u>146,344,833,459.10</u>
2. 其他业务	<u>4,247,768,466.45</u>	<u>2,465,561,352.22</u>	<u>4,545,772,332.41</u>	<u>2,884,342,331.83</u>
<u>合计</u>	<u>183,086,288,401.70</u>	<u>145,067,129,569.84</u>	<u>186,625,663,002.22</u>	<u>149,229,175,790.93</u>

注释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751,482.80	31,717,451.06
其中：外汇远期合约	-9,791.53	64,132.14
开放式货币基金		500,000.00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525.40	-22,073,12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外汇远期合约		
合计	<u>78,718,957.40</u>	<u>9,644,331.06</u>

注释46.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利得	221,957.29	42,791.82	221,957.29
政府补助	24,498,322.55	66,587,121.14	24,498,322.55
经批准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185,209,978.85	324,197,336.03	185,209,978.85
罚没利得	20,740,756.85	22,373,272.87	20,740,756.85
保险赔偿收入	11,782,805.12	43,413,952.16	11,782,805.12
其中：固定资产自然灾害损失和 保险赔款	2,934,324.95	2,041,819.79	2,934,324.95
违约金收入	34,937,755.47	46,270,201.63	34,937,755.47
盘盈利得	2,120,968.82	7,349,610.00	2,120,968.82
取得联合营企业的收益（负商誉）			
预计负债转回收入	3,301,470.85	8,012,876.82	3,301,470.85
报废、毁损资产处置收入	20,233,714.87	17,965,458.64	20,233,714.87
其他	104,592,428.09	86,940,047.33	104,592,428.09
合计	<u>407,640,158.76</u>	<u>623,152,668.44</u>	<u>407,640,158.76</u>

注释4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61,368,043.13	65,079,039.74	61,368,043.13
其中：公益捐赠	55,247,637.86	56,966,834.02	55,247,637.8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公益捐赠	6,120,405.27	8,112,205.72	6,120,405.27
赔偿金支出	67,687,653.40	33,588,732.92	67,687,653.40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18,172,987.55	-1,131,997.64	-18,172,987.55
盘亏损失	338,727.95	318,482.70	338,727.95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945,891,619.01	56,942,461.05	945,891,619.01
返还的政府补助支出		713,160.62	
预计担保损失			
拆迁损失	474,152.38	928,609.05	474,152.38
其他	286,159,751.85	238,959,802.65	286,159,751.85
合计	<u>1,343,746,960.17</u>	<u>395,398,291.09</u>	<u>1,343,746,960.17</u>

注释4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29,453,485.13	2,276,294,693.71
递延所得税调整	-741,521,143.58	-196,528,467.42
合计	<u>2,087,932,341.55</u>	<u>2,079,766,226.29</u>

注释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u>6,124,113.73</u>	<u>-1,447,002.90</u>	<u>7,571,116.63</u>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7,113,867.67	-1,447,002.90	8,560,870.57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89,753.94		-989,753.94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u>-48,105,809.15</u>	<u>6,478,832.08</u>	<u>-54,584,641.23</u>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9,517,720.72		-19,517,720.72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u>-19,517,720.72</u>		<u>-19,517,720.72</u>
2.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07,802.94		507,802.9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减：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507,802.94		507,802.94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095,891.37	6,478,832.08	-35,574,723.45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29,095,891.37	6,478,832.08	-35,574,723.45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1,981,695.42	5,031,829.18	-47,013,524.60

续上表：

项目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279,963.45	-445,651.67	-13,834,311.7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4,279,963.45	-445,651.67	-13,834,311.78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153,126.02	8,486,611.88	-83,639,737.9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662,212.77		-4,662,212.77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2,877,269.96		-2,877,269.96
小计	-1,784,942.81		-1,784,942.81
2.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7,552,540.03	3,478,624.45	4,073,915.58
减：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7,552,540.03	3,478,624.45	4,073,915.58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0,920,723.24	5,007,987.43	-85,928,710.67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80,920,723.24	5,007,987.43	-85,928,710.67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9,433,089.47	8,040,960.21	-97,474,049.68

注释50. 每股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注 1）	-3,666,678,896.40	2,487,282,256.69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71,474,515.89	-475,296,680.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06

注 1：本期公司发行永续债，根据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不应包含其他权益工具的股利或利息，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时予以扣除。

注释51. 租赁

1. 经营租赁出租的资产情况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项目	金额
第 1 年	151,407,516.26
第 2 年	105,566,222.96
第 3 年	90,100,395.73
第 4 年	66,111,422.02
第 5 年	43,532,249.44
5 年以上	78,720,187.90
<u>合计</u>	<u>535,437,994.31</u>

2. 新租赁准则承租人信息披露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14,325,393.33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226,015,018.19
计入当期损益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687,519.80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10,024,329.55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557,603.0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53,992,080.84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5,611,031.88
其他	

注释52.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42,641,853.15	7,536,065,894.94
加：资产减值损失	6,816,956,692.04	510,551,397.28
信用减值损失	1,738,150,006.39	395,293,524.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159,999,134.08	11,517,788,822.33
使用权资产折旧	445,820,643.99	450,033,349.79
无形资产摊销	2,625,616,254.58	2,636,732,055.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49,113,358.09	1,144,884,978.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5,712,335.12	-1,180,756,540.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5,657,904.14	38,977,002.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718,957.40	-9,644,331.0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96,659,921.79	5,297,300,778.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9,044,802.74	-1,366,839,520.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6,858,217.82	-138,521,388.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662,925.77	-58,007,079.2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7,247,820.71	4,358,009,793.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65,881,341.91	2,761,974,390.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8,969,105.91	-10,697,936,862.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18,236,554.57	23,195,906,266.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以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投资		-139,109,044.07
以非货币性资产进行偿还债务	26,976,760.50	154,251,864.03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850,513,498.40	23,482,645,847.2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3,482,645,847.22	27,929,689,099.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7,867,651.18	-4,447,043,252.63

2. 本年取得子公司和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一、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776,521,342.69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20,269,177.54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258,724.38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59,510,889.53
二、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0,649,492.44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19,094.35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0,330,398.09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余额	上期余额
一、现金	23,850,513,498.40	23,482,645,847.22
其中：库存现金	130,031,994.41	121,457,689.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629,037,875.01	23,208,223,330.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1,443,628.98	152,964,827.48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50,513,498.40	23,482,645,847.2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九、或有事项

（一）中材国际诉广西锦象水泥有限公司事项

2021年5月9日，公司与广西锦象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锦象”）签订《广西锦象水泥有限公司 2×60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年产 600 万吨骨料线 EPC 总承包合同书》，合同金额 193,690.00 万元。2024 年 8 月 20 日，双方确认工程最终结算价款为 1,959,518,834.00 元（不含利息）。

因广西锦象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项，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令广西锦象支付欠付工程款 854,633,588.30 元，



并支付相应利息、逾期利息及资金占用损失 49,947,288.31 元（暂计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实际主张计算至款项实际清偿之日止），前述款项暂合计 904,580,876.61 元；同时请求判令公司在工程价款 854,633,588.30 元范围内，对案涉“广西锦象水泥有限公司 2×60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年产 600 万吨骨料线”工程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同时，公司向来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财产保全，并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收到(2025)桂 13 执保 8 号《财产保全告知书》，查封了广西锦象名下的中央控制室及中央化验室、水泥配料站等机械设备，查封了其名下位于象州县石龙镇 G355 国道旁的土地使用权；冻结了广西锦象持有的广西锦象矿业有限公司等 4 家子公司股权等。

截至本报告日，上述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案件审理结果及相关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评估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二）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被诉事项

2024 年 8 月 9 日，南京风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风电”）向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起诉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复连众”），请求支付延迟交货违约金、LZ69 风电叶片更换费用、因未提交质保函违约产生的利息损失、因叶片质量问题召回的罚款、修复费用和检测费用以及业主索赔未按期并网损失和发电量损失，合计 12,596.67 万元。2024 年 10 月 11 日，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立案，2024 年 11 月 11 日开庭。2025 年 3 月 18 日-21 日经法院选定的司法鉴定机构组织赴项目现场开展司法鉴定工作。2025 年 11 月 28 日，司法鉴定机构出具鉴定方案草案。2025 年 12 月 13 日，司法鉴定机构继续组织开展项目现场鉴定工作。截至目前，案件仍处于民事诉讼程序的一审阶段，法庭调查及法庭辩论尚未终结，司法鉴定工作尚在开展过程中。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的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元)	母公司对本公 司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建材产品生产与销售	17,136,146,286.92	50.01	50.01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详见本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一）本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三）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八、合并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之注释 13. 长期股权投资。

（四）关联方

1. 关联方交易

（1）从关联方采购货物、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性质	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建材国际物产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595,406,684.60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496,869,664.60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289,744,411.97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274,124,963.61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13,548,856.54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浙江北新联合木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07,678,059.91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96,519,838.92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建材西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81,000,804.10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郑州瑞泰耐火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77,372,931.14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建材卓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63,233,387.82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59,645,919.14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57,230,312.48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河南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50,906,906.17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44,823,621.62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42,704,746.19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上海凯盛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41,938,681.23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建材（湖南）非金属矿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39,897,543.54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36,230,870.00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35,137,414.77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湖南中岩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32,715,452.98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建材玻璃新材料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26,478,272.17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山东中岩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25,456,032.75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招采科技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24,068,854.39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建材贵州勘测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21,589,889.14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新疆总队	同一最终控制方	20,288,334.01	市场定价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性质	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安徽数智建材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9,508,023.17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才邦业（杭州）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9,564,968.69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内蒙古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2,399,979.98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马鞍山南方材料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43,262,777.29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芜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3,848,644.98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嘉峪关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64,628,023.61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成县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59,622,349.21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漳县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57,934,479.64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永登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54,009,547.52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古浪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47,086,919.00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陇南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35,468,132.22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平凉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3,936,841.69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甘谷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1,861,360.70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民和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0,192,776.99	市场定价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其他小额汇总		511,636,057.40	市场定价

(2)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提供劳务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性质	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建材国际物产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855,574,398.96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材节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446,052,158.25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23,979,946.37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建材大宗物联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17,726,848.78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复碳芯电缆（酒泉）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01,810,617.53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55,693,176.04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四川华构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42,489,687.86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建材国际装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31,613,510.00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华津水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31,611,608.06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张家口）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26,170,164.17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天津北新木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22,907,362.28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22,473,700.78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130,760,908.72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烟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0,033,467.16	市场定价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性质	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江西玉山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8,484,431.94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大庆油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28,791,889.53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晋城山水合聚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4,633,475.47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烟台兴昊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4,155,144.81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枣庄创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0,290,992.44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四川省星船城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0,222,192.65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马鞍山南方材料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1,482,236.62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芜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7,784,676.43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莆田有限公司	公司少数股东控制公司	472,967,765.18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20,016,727.37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平阴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84,680,407.83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安丘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73,021,561.80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53,417,025.63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临朐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47,082,725.38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沂水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46,713,122.11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江西瑞金万年青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40,841,498.82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古浪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38,846,226.42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江西德安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38,749,222.37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赤峰山水远航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38,382,483.43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新疆中建西部建设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2,828,522.99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2,515,845.37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其他小额汇总		520,998,750.78	市场定价

2.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1) 应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中国建材尼日利亚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30,426,888.11	5,075,417.17
中复碳芯电缆（酒泉）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24,705,693.38	
中建材国际装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22,315,239.50	505,385.22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21,080,217.14	780,060.46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1,728,622.64	511,398.94
中建材大宗物联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7,342,751.63	572.19
中材渝建（重庆）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6,572,525.29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6,397,048.27	2,122,318.49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6,343,373.42	6,268,138.50
中材（池州）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4,028,340.28	
中国高岭土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3,886,000.00	
哈尔滨玻璃钢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3,846,450.40	67,200.00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张家口）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3,638,650.88	
中复神鹰碳纤维连云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2,234,761.11	
中建材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2,046,000.00	1,291,176.00
中建材老挝石材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951,163.09	17,560.47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应收账款	1,552,173.77	9,313.04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江苏总队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530,592.98	57,149.17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529,996.00	74,215.14
中建材装备科特迪瓦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454,203.12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154,997.36	36,200.71
中建材中岩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152,597.76	44,354.58
中材（江苏）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101,800.00	
上海新建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088,600.00	152,018.36
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040,000.00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45,817,990.18	2,176,267.89
安丘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39,423,561.81	354,812.06
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29,975,231.28	546,404.16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21,562,125.46	85,131.45
临朐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18,505,009.96	227,334.12
沂水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17,108,781.50	387,181.97
康达（山东）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15,940,030.90	2,993,321.07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12,391,527.27	270,880.58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10,600,000.00	119,423.83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赤峰山水远航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10,176,245.30	650,070.85
文县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7,101,365.23	
长春市双阳区东龙白灰厂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6,439,185.06	6,439,185.06
济宁华东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6,100,915.23	115,917.39
喀左丛元号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6,013,345.96	143,898.48
山东泉兴晶石建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5,472,770.61	49,254.93
扎赉特旗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5,069,840.86	45,628.57
长春市四通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3,152,622.13	603,581.23
江西德安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2,936,392.18	50,968.23
洛阳海中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2,876,515.54	
潍坊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2,378,334.51	
新疆昌吉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2,096,107.45	91,383.57
辽源市金刚水泥厂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1,959,139.42	58,962.71
平阴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1,858,400.22	19,221.90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1,413,553.10	222,775.97
朔州山水新时代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1,303,660.38	131,685.39
吕梁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1,258,305.00	111,529.71
济源海中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1,249,250.00	16,240.25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账款	1,212,990.62	1,212,990.62
都匀上峰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94,332,459.46	14,754,821.65
连云港板桥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47,208,166.67	36,901,487.54
烟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24,749,317.37	222,743.86
山东凯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8,104,937.27	3,160,985.33
枣庄创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9,516,253.78	85,646.28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6,794,777.00	95,126.88
晋城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6,197,290.66	179,216.61
贵州黔桂金州建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6,105,248.27	54,947.23
烟台兴昊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2,880,790.47	64,185.60
中建（淄博）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2,874,264.00	565,020.96
晋城山水合聚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2,561,023.56	23,049.21
辉县市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2,501,676.27	22,515.09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澳门水泥厂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2,267,688.15	
大冶尖峰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2,100,948.90	322,691.94
江西玉山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280,539.87	241,027.09
山东山水重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270,319.50	401,425.56
济宁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150,228.28	11,303.25
枣庄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117,353.18	10,056.18
合肥中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027,156.66	228,981.39
北京国材汽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026,465.54	
芜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收账款	92,295,790.28	10,309,013.52
安徽长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收账款	56,239,773.84	9,808,720.55
安顺中安铁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收账款	16,328,256.28	5,116,456.28
其他小额汇总		应收账款	26,733,075.26	7,015,485.87

(2) 应付账款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应付账款	28,439,056.12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390,673,904.71
中建材国际物产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299,717,468.64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96,972,039.88
上海凯盛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59,946,824.22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59,430,455.89
郑州瑞泰耐火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59,389,192.41
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58,677,926.48
中国建材（香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57,155,870.37
中建材大宗物联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50,001,782.74
河南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47,583,260.36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43,307,669.23
天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38,316,822.27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29,106,645.50
中建材西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25,074,006.70
中建材环保研究院（江苏）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23,708,465.58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22,615,222.77
苏州开普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22,340,862.57
中建材卓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21,620,432.12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20,000,000.00
中建材中岩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8,234,024.16
中建材矿业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5,288,119.02
中建材国际装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5,026,440.00
凯盛重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4,367,461.00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3,853,031.70
上海美诺福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2,231,000.00
中建材智能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2,205,313.50
中建材（湖南）非金属矿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2,052,951.38
安徽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1,609,074.70
上海新建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1,200,090.00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0,106,257.75
湖南中岩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9,794,993.90
中建材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9,157,039.56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8,882,858.89
西安凯盛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8,406,237.60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8,152,511.32
山东瑞泰盖泽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8,141,600.98
山东工业陶瓷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8,043,288.69
中建材中岩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7,246,025.77
扬州中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6,696,978.23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6,459,132.28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5,556,457.18
中建材贵州勘测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5,555,952.62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5,553,906.00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5,293,460.00
新疆凯盛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4,632,262.29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新疆总队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4,369,739.77
中建材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4,200,000.00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黑龙江省中材桩基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4,113,258.89
陕西中祥基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4,019,729.66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江西总队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3,975,298.13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3,761,706.71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贵州总队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3,379,788.67
北京建材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3,202,671.98
临沂市中建材浚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3,049,000.65
中建材（浙江）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2,925,848.11
中建材中研益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2,659,841.83
中建材资源环境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2,385,930.83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2,338,568.90
成都中建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2,320,392.81
西安墙体材料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2,260,406.50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2,253,859.80
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845,000.00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829,872.66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安徽总队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468,152.72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374,060.43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344,963.30
中建材新疆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296,070.00
中建材广西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093,116.72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云南总队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付账款	1,071,283.02
中才邦业（杭州）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付账款	79,793,280.54
安徽数智建材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付账款	62,311,130.99
中建材工程（西班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付账款	29,647,800.00
中建（淄博）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付账款	12,370,295.91
北玻电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付账款	2,707,620.00
平阴山水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付账款	1,566,283.78
马鞍山南方材料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付账款	121,355,073.72
芜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付账款	44,680,398.40
安徽长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付账款	15,752,283.33
浙江北新联合木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付账款	9,593,849.54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登电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付账款	17,251,530.00
辽源金刚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付账款	9,992,896.35
鄂尔多斯市大业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付账款	7,509,839.07
北京金隅通达耐火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付账款	6,621,627.54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付账款	3,982,095.20
北京博雅方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付账款	3,500,000.00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付账款	2,816,079.92
陇南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付账款	1,320,077.08
其他小额汇总		应付账款	24,186,543.94

十一、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

注释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13,373,919.64	202,897,122.12
其他应收款	44,893,440,215.83	47,610,262,600.39
<u>合计</u>	<u>44,906,814,135.47</u>	<u>47,813,159,722.51</u>

注释2.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类别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57,536,389,611.53			57,536,389,611.53
对联营企业投资	15,434,909,055.91	1,713,309,678.77	518,593,265.12	16,629,625,469.56
<u>小计</u>	<u>72,971,298,667.44</u>	<u>1,713,309,678.77</u>	<u>518,593,265.12</u>	<u>74,166,015,081.09</u>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9,319,407.52			109,319,407.52
<u>合计</u>	<u>72,861,979,259.92</u>	<u>1,713,309,678.77</u>	<u>518,593,265.12</u>	<u>74,056,695,673.57</u>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合计	65,547,495,069.42	72,971,298,667.44	989,997,584.66		896,316,595.58	-2,530,559.51	-115,132,573.38
一、子公司	57,536,389,611.53	57,536,389,611.53					
其中：1.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5,950,059,110.36	35,950,059,110.36					
2.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36,637,808.94	2,336,637,808.94					
3.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332,769,543.00	332,769,543.00					
4.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211,943,703.28	1,211,943,703.28					
5.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07,514,808.12	5,207,514,808.12					
6.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566,263,958.03	566,263,958.03					
7.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21,294,004.85	1,321,294,004.85					
8.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3,331,630,674.95	3,331,630,674.95					
9.中国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2,915,626,000.00	2,915,626,000.00					
10.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3,362,650,000.00	3,362,650,000.00					
11.中建材石墨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二、联营企业	8,011,105,457.89	15,434,909,055.91	989,997,584.66		864,236,954.45	-25,792,286.96	-115,132,573.38
其中：1.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442,435.92	1,368,300,194.73			62,529,984.81	-635,910.34	-513,474.66
2.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1,870,211,625.61	8,286,821,103.58	989,997,584.66		956,580,731.33	-25,976,846.46	-146,416,403.89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3.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50,854,692.48	876,652,521.69			23,148,220.20	29,696,115.88
4.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56,186,262.68	1,190,739,071.40			13,378,392.45	
5.中建材玻璃新材料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3,033,410,441.20	3,712,396,164.51			-191,400,374.34	820,469.84 2,101,189.29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518,593,265.12			74,166,015,081.09	109,319,407.52
一、子公司				57,536,389,611.53	32,298,785.12
其中：1.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5,950,059,110.36	
2.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36,637,808.94	
3.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332,769,543.00	32,298,785.12
4.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211,943,703.28	
5.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07,514,808.12	
6.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566,263,958.03	
7.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21,294,004.85	
8.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3,331,630,674.95	
9.中国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2,915,626,000.00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0.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3,362,650,000.00	
11.中建材石墨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二、联营企业	518,593,265.12		16,629,625,469.56	77,020,622.40
其中：1.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534,876.24		1,403,145,918.30	70,614,652.48
2.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479,557,388.88		9,581,448,780.34	6,405,969.92
3.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29,496,857.77	
4.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2,501,000.00		1,191,616,463.85	
5.中建材玻璃新材料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3,523,917,449.30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详见本附注八、注释 13. 长期股权投资。
4.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详见本附注八、注释 13. 长期股权投资。
5. 在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中权益的相关风险
- 无。
6.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 无。

注释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				
2. 其他业务	72,269,287.34		75,179,254.57	
合计	72,269,287.34		75,179,254.57	

注释4.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82,047,295.95	3,567,435,056.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13,885.53	55,565.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	35,343,771.45	38,721,480.51
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6,875.47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203,829.24	-370,553,040.0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1,874,745.20	54,290,821.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94,204,286.66	-3,440,304,432.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15,067,580.96	5,010,873,795.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1,647,334.76	1,050,596,119.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2,799,486.91	5,911,122,242.6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9,854,094.47	120,571,114.0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20,571,114.05	439,712,160.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717,019.58	-319,141,046.39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期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本)(7-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晨辉

出资额 136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6年01月08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晨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14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注许可[2011]第01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2285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11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c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刘学伟的年检二维码.png



姓名 刘学伟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3-11-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利安达信隆
Working unit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 371302198311230816
Identity card No.



2014年4月8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时，必须同时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转出：天健永信分所 2013.12.25

转入：大华 2013.12.25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编号：110001540204
注册注册会计师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8-6-3



姓名：刘学伟
证书编号：110001540204
有效期至：2015-04-0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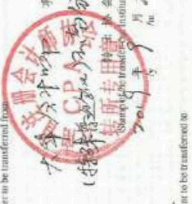
姓名 刘旭燕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06-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1023198606245028
Identity card No.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税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Fir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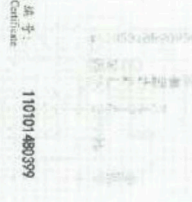
转出协会盖章
Transferred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Date

所长
CPA Firm Head

转入协会盖章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Dat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税务师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399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18年02月23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刘旭燕
Name

证书编号: 110101480399
Certificate No.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刘旭燕
Name

证书编号: 110101480399
Certificate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刘旭燕
Name

证书编号: 110101480399
Certificate No.

